論　著

婦聯會*對臺灣社區公共衛生的推動（1950-1970 年代）**

游　鑑　明***

摘　要

戰後臺灣處在百廢待舉的情境，由於傳染病肆虐，中華民國政府把公共衛生和傳染病的防治列為興革的重要政策，中央到地方陸續展開系列的防治措施。1950 到 1970 年代，在宋美齡指導下，婦聯會除經由該會發行的刊物《中華婦女》進行宣導與建構公衛知識之外，由於環境衛生與疾病息息相關，她們全體總動員深入社區與眷村，從事醫

* 1950 年婦聯會成立時，稱為「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1964 年更名為「中華婦女反共聯合會」，1996 年改為「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一般簡稱「婦聯會」。

** 本文發表於 2022 年 9 月 24 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婦女與性別史研究群主辦的「她們與公衛的距離：婦女與戰後台灣公共衛生，1950-1970 年代」研討會，感謝許宏彬教授與兩位匿名審查人提供寶貴建議。
收稿日期：2023 年 7 月 24 日，通過刊登日期：2023 年 11 月 29 日。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兼任研究員

療輔導、疾病治療與疫苗注射等工作，還進行衛生視察、衛生督導與衛生獎勵等活動。婦聯會環境衛生的貢獻，有目共睹，因此博得各界讚賞，然而受著各種條件的限制、環衛設備的捉襟見肘，這時期的公衛無法盡如人意。

關鍵詞：《中華婦女》、公共衛生、宋美齡、婦聯會、眷村

前言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臺灣處在百廢待舉的情境。在醫療衛生方面，由於傳染病的肆虐，政府把公共衛生和傳染病的防治列爲興革的重要政策，於是中央到地方陸續展開系列的防治措施。這類工作無疑是由男性發起與籌畫，但事實上公共衛生沒有性別區隔，特別是在公衛的執行上到處可看到女性的身影，許多婦女團體投入公衛的工作，其中被認爲只做勞軍工作的婦聯會，在公衛的宣傳與執行，確有不小的貢獻。而關於婦聯會的研究雖然學者也注意到眷村衛生情形，但大多著眼眷村興建和軍隊服務，有林秋敏、陳英杰和柯惠鈴。[1] 因此本文聚焦在婦聯會對公共衛生的推動。

1 林秋敏，〈宋美齡女士與婦女聯合會──從慰勞工作談起〉，收入秦孝儀主編，《蔣夫人宋美齡女士與近代中國學術討論集》（臺北：財團法人中正文教基金會，2000），頁 421-440；陳英杰，〈宋美齡與 1950 年代台灣軍眷住宅的興建〉，收入李又寧主編，《宋美齡與台灣公益事業》（紐約：天外出版社，2023），上冊，頁 45-100；柯惠鈴，〈婦女動員機制在台灣的重建：《中華婦女》所見 1950 年代宋美齡及婦聯會的軍隊服務工作〉，收入《宋美齡與台灣公益事業》，上冊，頁 101-150。

在討論婦聯會的社區公衛活動之前，本文對中日戰爭前後的環境衛生先做分析，接著究明婦聯會爲何或如何從事公衛，針對後者，本文擬透過婦聯會發行的刊物《中華婦女》、當時代報刊與官方檔案，探究爲配合中央政策，婦聯會如何啓動多元方式進行各種活動。首先，婦聯會透過《中華婦女》積極宣導，包括提供家庭與社區衛生常識、傳染疾病的預防與治療等措施，另一方面爲了落實公衛政策，婦聯會採點到面的策略，且利用婦聯會分會與她們輔導的眷村，從事社區與家庭公衛的維護與指導，甚至展開疫苗的施打。基於前面，本文擬探討婦聯會如何建構公衛知識？該會何以參與公衛事業？總會與分會會員怎麼在社區與眷村展開公衛與疫病的防治？在運作公衛時是否遭遇困境？怎麼解決？在臺灣的公衛史上這群女性的付出與男性有何不同？是否改寫了臺灣的社區公衛史？此外，必須說明的是，公共衛生包容的範圍雖然很廣泛，但本文僅討論環境衛生與疾病預防，而這也是這時期臺灣公衛的重點項目。[2]

2 衛生依其範圍，可分為個人衛生與公共衛生兩部分。公共衛生是以社區全體民眾或全國國民，甚至全人類為對象，不僅要預防疾病，保持健康，而且更要積極的促進健康，達到最高的水準。被譽為公共衛生之父的查德威克（Edwin Chadwick, 1800-1890），在其執行濟貧法案的過程中體認到，疾病往往造成貧窮，而環境不衛生也常常是致病的原因。故而他堅信要解決疾病和貧窮，必須先改善環境衛生。〈總說〉，收入行政院衛生署編，《臺灣地區公共衛生發展史》（臺北：行政院衛生署，1995），冊 1，頁 3-4。

一、中日戰爭前後臺灣的環境衛生

中國古代早注意到環境衛生，殷墟的遺址中，曾發現住宅附近設有排水溝渠，顯示當時的民眾對於居住環境的清潔已有了認識，甲骨文中則洗臉有「沬」字，洗澡有「浴」字。在河南安陽發掘的古墓中，更有全套的盥洗用具，足見中國人早已養成盥洗的清潔習慣。[3] 直到近代中國，倡導改善環境衛生的言論或政策始終存在，論者甚至認為女性在清潔衛生方面，責無旁貸。1934 年倡導新生活運動時，且不論該運動是否落實，但「整齊、清潔、簡單、樸素、迅速、確實」是當時人們耳熟能詳的口號，宋美齡（1898-2003）在演講中還特別提到：

> 這個運動，無疑有許多工作，等待着女性的效力，保持家庭清潔，贊助社會改革等等，都是婦女責無旁貸的任務。所以也可以說，復興民族的工作，女性是基本方面的切實服務者。[4]

第二次中日戰爭前後，宋美齡組織的婦女團體也多強調清潔衛生，[5] 而當時婦女團體的這類相關活動，為 1950 到

---

3 〈總說〉，收入《臺灣地區公共衛生發展史》，冊 1，頁 19。

4 宋美齡，〈新生活運動〉，收入陳鵬仁主編、樓文淵編輯，《蔣夫人宋美齡女士言論選集》（臺北：近代中國出版社，1998），頁 23。

5 1934 年蔣中正在江西發起新生活運動後，隨即成立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宋美齡在會中扮演火車頭的角色，她不但鼓吹婦女參與新運，也試圖改變中國婦女的觀念，家庭衛生即是其中一項，清潔、整齊的居家環境是新運的基本要求。抗日戰爭時期，各種婦女運動都以宋美齡馬首是瞻，而工作內容也強調婦女對家庭的照顧、家庭衛生等，直到戰後（1945-1949），推進婦嬰衛生仍深受關注。洪宜嫃，《中國國民黨婦女工作之研究（1924-1949）》（臺北：國史館，2010），頁 211-

1970 年代婦聯會推動的社區公衛奠基，也與當年新生活運動的旨趣，若合符節。[6]

把時空轉移到日本殖民時期的臺灣，臺灣總督府以醫療衛生和教育作爲治臺首要，在醫衛方面有傳染病的防治，例如：爲落實瘧疾撲滅計畫，曾動員保甲制度、強制整頓環境、舉辦衛生講習，且提供奎寧作爲瘧疾的預防與治療。[7] 至於環境衛生的工作也不曾疏忽，大致是上下水道興建、廢污處理、食品衛生管理等方面。[8] 1906 年，總督府曾公布「大清潔法施行規程」，規定每年分春、秋兩季施行全臺定期大掃除，項目包括清洗窗戶及搬出衣物、家具曝曬，並注意鼠類的驅除、修理住宅破漏、疏濬水溝、整修廚房、水井加蓋等有關居住衛生事項。[9] 引人好奇的是，臺灣總督府如何落實

380。

6 衛生輔導工作人員白婉玉指出：「總統於民國廿三年二月十九日，在南昌行營，提倡新生活便是針對這些不合時代的生活習慣，有所匡正，可惜後來國家憂患叢生，抗日剿匪，政府忙得透不過氣來，把這個最有意義的運動，最初是力不從心，久之也就淡忘了。政府播遷來臺，政庶一新，人民慢慢步上豐衣足食的坦途，我們的主任委員蔣夫人，把握此一機運，提倡眷村衛生工作，這與新生活運動的意義，前後是相互輝映，若合符節的指標。」白婉玉，〈輔導眷村衛生工作紀實〉，《中華婦女》（臺北），卷 15 期 2（1964 年 10 月），頁 12。

7 劉士永，〈延續或斷裂？ 1940-50 年代臺灣的公共衛生〉，收入范燕秋主編，《多元鑲嵌與創造轉化：臺灣公共衛生百年史》（臺北：遠流，2012），頁 357。

8 劉士永，〈延續或斷裂？ 1940-50 年代臺灣的公共衛生〉，收入《多元鑲嵌與創造轉化》，頁 356；張淑卿，〈農復會與 1950 年代臺灣的鄉村衛生〉，收入余新忠主編，《清代以來的疾病、醫療與衛生：以社會文化為視角的探索》（北京：三聯書店，2009），頁 388。

9 李佳卉，《公衛政策：當疫情蔓延時 日治時期清潔措施》，《臺灣學通訊》，期 120（2021 年 1 月），頁 21。

環衛政策？根據 1933 年 3 月 16 日《三六九小報》的記載，可以看到透過地方保甲制度與警察的監督，這時期的環衛措施得以日常化，以臺南爲例：

> 同市民勵行以十戶為一區。互相監督策勵。一。遇祝祭日。各戶須誠意。一律懸掛國旗。以涵養國民性。二。每戶朝起。居家以及商店。前後左右。須打掃潔淨。勿使污穢殘留。三。門前不可堆積物件。亂雜無序。以阻碍行人。以害市街美觀。四。下水溝不可投棄穢物。不可使小兒撒放便溺於溝內。五。不可於墻壁糊貼字紙。以及亂書亂畫。又不披晒衣裳。污蔽物件。懸掛通路。旣〔既〕不雅觀。又礙行路。以上五事。倘不遵行。定為處罰。[10]

由於日本殖民政府採綿密的衛生控制與管理規畫，在臺灣留下深刻影響。[11]

然而，1945 年，中華民國政府正式接收臺灣，公共衛生問題卻層出不窮。陳君愷認爲，日本人離臺之後，許多民眾認爲殖民時期被輕視、被禁制的傳統事物，也一併獲得「解放」，因此，出現脫序的現象，殖民政府來臺前垃圾、汙水、糞便滿佈街道的景觀，再度重現。[12] 陳淑芬也提到，臺灣光復不到 1 年，天花、鼠疫、霍亂等傳染病自中國入侵臺灣，嚴重威脅臺灣民眾的生命，當時媒體對中華民國政府提出各

10 一甲長，〈衛生視察二日記（一）〉，《三六九小報》（臺南），號 267（1933 年 3 月 3 日），頁 2。

11 劉士永，〈延續或斷裂？ 1940-50 年代臺灣的公共衛生〉，收入《多元鑲嵌與創造轉化》，頁 358。

12 陳君愷，〈光復之疫：臺灣光復初期衛生與文化問題的鉅視性觀察〉，《思與言》，卷 31 期 1（1993 年 3 月），頁 125-128。

種建言，但深感無力。[13] 陳淑芬發現，相較於日治時期，在疫病流行之際，臺灣民眾的衛生觀念與行爲明顯退步，她強調嚴刑峻法只能讓民眾被動接受官方的醫衛政策，一旦官方公權力發生動搖後，缺乏公民訓練的下層民眾，便拒絕配合，出現我行我素的行爲。[14] 傳染病的流行、環境衛生的不佳，再加上衛生行政組織不夠完備，重創戰後臺灣的公共衛生。

事實上，爲改善臺灣的衛生環境，1950 年代，中華民國政府不僅加強衛生組織的功能、任用來自中國大陸的公衛專業人才，而全省各個單位也在城鄉展開醫療衛生知識的宣導，進行實際措施。[15] 此外，美式的公衛措施在臺灣發酵，美援會也對臺灣公衛做出指導，駐華安全分署雖然表明不干預臺灣公衛政策，但其所擬定的計畫卻影響當時臺灣醫療衛生事業發展的走向。以環境衛生爲例，駐華安全分署堅稱環境衛生是臺灣公衛中最弱的一環，建議臺灣省衛生處設置環境衛生科，並願意提供經費贊助，但要求 1955 年 7 月前開辦，否則撤回援助。[16] 而在此之前的 1954 年，蔣介石（1887-1975）即認爲應該成立環境衛生專門機構，因此設置「臺灣省改善環境衛生督導團」與「臺灣省環境衛生指導委員會」兩個單位，負責推動臺灣省環境衛生改善工作。1954 到 1955 年間，世界衛生組織派員來臺考察衛生事務，認爲臺灣當時

---

13 陳淑芬，《戰後之疫：台灣的公共衛生問題與建制（1945-1954）》（新北：稻鄉出版社，2000），頁 53、58-62。

14 陳淑芬，《戰後之疫》，頁 69-70。

15 張淑卿，〈農復會與 1950 年代臺灣的鄉村衛生〉，收入《清代以來的疾病、醫療與衛生》，頁 388-389；劉士永，〈延續或斷裂？ 1940-50 年代臺灣的公共衛生〉，收入《多元鑲嵌與創造轉化》，頁 358-359。

16 楊翠華，〈美援對台灣的衛生計畫與醫療體制之形塑〉，《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期 62（2008 年 12 月），頁 100。

雖已設置前述兩個專門團體，但執行這項工作需要有專門技術，因此需有一負責研究與改進的專門機構配合，省政府遂於 1955 年成立「臺灣省環境衛生實驗所」，隸屬於衛生處並受前述兩機構監督指導，掌理臺灣省環境衛生的調查、研究、設計與實驗事宜。[17]

值得注意的是，戰後臺灣衛生環境之所以受到各界抨擊，主要與臺灣人口急速上升有關，擁擠的人口帶來許多衛生的問題。戰後臺灣人口劇烈流動，在臺日本人除少數留用外，大部分離境，增加的人口是來臺的外省人。根據統計，1946 年，臺灣人口數爲 6,097,117 人，其中本省人占 95%以上，外省人只有 37,978 人；隨著 1949 年中華民國政府在中國大陸的失勢，當年的 6 月到 12 月，是外省人數移入臺灣的高峰期，1951 年，外省人在臺的人數爲 600,690 人（不含軍人），1952 年，臺灣總人口高達 8,128,374 人。[18] 其中臺北市人口更是暴增，1944 年臺北市只有 401,497 人，1955 年竟多達 562,756 人，臺北市的環境衛生也跟著問題叢生。針對人口激增何以對環境衛生造成影響？陳淑芬分析道：

> 原來的都市計畫是以五十萬人為最高額，並預定於民國四十四年始達到此數。故過去的計劃及設施都因為人口激增，而被推翻了，一切的困難也隨之發生。如：房屋、公共汽車、自來水、學校、衛生設備等，一切的一切都是隨著人口的激增而發生了困難。就環境衛

17 張淑卿，〈農復會與 1950 年代臺灣的鄉村衛生〉，收入《清代以來的疾病、醫療與衛生》，頁 389。

18 林桶法，〈戰後初期到 1950 年代 臺灣人口移出與移入〉，《臺灣學通訊》，期 103（2018 年 1 月），頁 5。

生問題而言：原來本市的環境衛生設備，連供三十萬人應用都不夠，現在突然增加一倍的人口，其困難可知。而清除垃圾糞便的人員、工具、經費等都不能隨人口增加立即增加。[19]

面對環境衛生的髒亂，身爲國家元首又居住在首善之都的蔣介石，無法坐視不管，除了如前面提到 1954 年成立環境衛生專門機構進行環境衛生的改善外，早在 1952 年元旦，蔣介石發表告全國軍民書，提出四項改造運動，其中社會改造運動把環境衛生的改善列爲重要項目之一。[20] 另外，陽明山管理局局長周象賢（1885-1960）指出：「總統於總動員會報中，曾一再愷切指示改善環境衛生，不憚諄諄告誡各級負責人員，將環境衛生列爲行政中心工作，重以考績評分。」[21]

值得注意的是，環境衛生的改善在當時之所以成爲國家大事，主要是環境衛生牽涉到的不只是環境的清潔整齊，還包括會引來疫病傳染，甚至有礙國際觀瞻和反攻復國大業。因此，蔣介石對環境衛生下達整頓的指示，各界紛紛投入環衛工作，身爲女性的宋美齡也不落男性之後，響應推動，特別是把環境衛生的工作交給她所領導的婦聯會，這無疑銜接了她在中國大陸指導婦女組織的經驗，如前所述。臺北市衛生院院長王洛（生卒年不詳）提到：

---

19 陳淑芬，《戰後之疫》，頁 125。

20 社會改造運動包括五個重點：改善環境衛生、遵守公共秩序、建立動員月會、推行生活節約、簽訂反共抗俄救國公約。〈社論（二）社會改造運動的推行〉，《中央日報》（臺北），1952 年 8 月 16 日，第 2 版。

21 周象賢，〈改善環境衛生必須從家庭做起〉，《中華婦女》，卷 6 期 3（1955 年 11 月），頁 4。

> 總統在今年（1955 年）一月曾有明確指示　蔣夫人在今年七月全省環境衛生指導會議也曾躬臨指導，詳予指示。由於環境衛生雖有改進而不如理想，婦聯會定於十一月七日起舉行台北市環境衛生推行週。[22]

而早在 1952 年 9 月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第 392 次會議曾通過〈健全婦女團體基層組織加強黨的領導推行總動員工作實施辦法〉，實施辦法中有一條是「輔導婦女推行社會改造運動，熱烈參加動員月會，厲行生活節約，並加強保護養女運動，以轉移社會風氣，達到改造社會的目的。」[23] 這項辦法很明顯地要求婦女團體帶領婦女從事社會改造運動，環境衛生即其中一項。也因此，婦聯會透過該會的宣傳喉舌──《中華婦女》，以及動員婦聯會總會、地方分會與眷村工作小隊的會員們展開公共衛生的各種活動。

二、《中華婦女》對公衛知識普及的努力

1950 年婦聯會籌備期間，宋美齡指出組織婦聯會的意義是要團結全體婦女，慰勞前後方的三軍，並對民眾進行組訓工作，讓他們明白國家存亡與他們有休戚與共的關係。[24] 4 月 17 日，婦聯會正式成立，一共有 200 多名地方代表和學校代表參與會議，她們分別來自各省和不同階層。[25] 爲使反

22 王洛，〈環境衛生人人有責〉，《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9。

23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處，1952），頁 499。

24 宋美齡，〈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籌備會致詞〉，收入《蔣夫人宋美齡女士言論選集》，頁 245。

25 游鑑明，〈臺灣地區的婦運〉，收入陳三井主編，《近代中國婦女運

共抗俄的工作普遍深入臺灣及海外，該會建立嚴密的網絡，總會是婦聯會的最高領導組織，負責研訂決策和推動工作，由宋美齡和陳譚祥（1906-1989）分任正、副主任委員；另設有常務委員會和委員會，委員會由各地會員代表組成的代表大會選舉產生，常務委員則由委員會議選出。[26] 總會之下設立分會和支會，分支會是由機關和地方單位分別設立；此外，在軍眷新村和中等以上學校成立工作隊，眷村工作隊隊長由會員選舉產生，學校工作隊隊長則聘校長或校長夫人擔任。[27] 由於各分會組織寄託各行政機關、學校和眷村產生，因此發展迅速，婦聯會成立兩年，就有分會 49 個、支會 172 個、工作隊 73 隊。[28]

爲配合反共抗俄的國策與宣揚婦女反共抗俄的貢獻，婦聯會在 1950 年創辦《中華婦女》，該刊以宣傳婦聯會工作內容與工作貢獻爲主，也有一般專欄，如：醫療、裁縫、食譜、時尚、育兒等各種醫療衛生、生活知識，具有宣導與教育功能。爲豐富內容，該刊還邀集中國文藝協會、臺灣省婦女寫作協會協助徵稿。嚴格來說，《中華婦女》是婦聯會的會員讀物，該刊不對外販售，閱聽者主要是婦聯會總會和地方分會會員，以及該會的國外會員。[29] 此外，柯惠鈴也指出，《中華婦女》在臺灣孕育出刊，不論是出版條件或題材內容，清

動史》（臺北：近代中國出版社，2004），頁 469。。

26 錢劍秋，《三十年來中國婦女運動》（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1976），頁 19。

27 錢劍秋，《三十年來中國婦女運動》，頁 20。

28 〈兩年來的婦聯〉，《台灣新生報》（臺北），1952 年 4 月 17 日，第 3 版。

29 以上資訊經請教婦聯會現任相關同仁，他們從未聽說《中華婦女》有販售情況。

楚顯示 1950 年代外省籍婦女融入臺灣社會，重塑臺灣文化的點滴經驗。[30]

從 1950 年代開始，《中華婦女》中的公衛知識或疾病預防新知，始終不曾缺席，特別是「婦女與家庭專欄」不時提供醫衛資訊。1952 年〈最折磨人的疾痢〉一文即告訴讀者痢疾的可怕與防範方式，醫師陳學曾指出，[31] 痢疾不但能傳染蔓延，而且流行的區域也最廣，生病的日子也最久，凡是患過痢疾的人，大有九死一生的感覺。該文還提到：

> 為什麼會發生痢疾呢？毋庸諱言的：我們每天如果飲食不衛生，或接觸了病人，就是痢疾傳播的唯一捷徑（如蒼蠅停過的食物，不潔和生冷的東西，大都含有痢疾病菌）。因此，預防痢疾，當心飲食，是我們每個人不可忽略的問題。[32]

作者也提醒：「雖然痢疾最容易感染和發生，但治療上並不難，只要你早些看醫生，是很容易治癒的！尤其是現在治痢疾的特效藥很多，假如用得適當，健康的恢復是無疑問的了」。[33]

---

30 柯惠鈴，〈婦女動員機制在台灣的重建〉，收入《宋美齡與台灣公益事業》，上冊，頁 104。

31 據陳學曾長子陳立君寫道：「陳學曾生長於顛沛流離的第二次世界大戰。年輕時投筆從戎，曾任湖北省通城縣衛生院院長。民國 38 年隨軍來臺，官拜軍醫中校，因撰寫醫藥論文有功，承蒙先總統　蔣公頒贈『寶星獎章』。」陳立君，〈懷念與追思——陳學曾醫師〉，《台北市醫師公會會刊》（臺北），卷 65 期 4（2021 年 4 月），頁 66。

32 陳學曾，〈最折磨人的疾痢〉，《中華婦女》，卷 3 期 2（1952 年 10 月），頁 24。[編按：原文標題〈最折磨人的疾痢〉可能為〈最折磨人的痢疾〉之誤。]

33 陳學曾，〈最折磨人的疾痢〉，《中華婦女》，卷 3 期 2，頁 24。

有意思的是，這些說法與當前媒體對 Covid 19 的宣導，差別不大。重要的是，這時期在傳染病的宣導上，婦女刊物扮演重要角色，顯然告訴婦女們，她們與公衛不能有距離，甚至二者是畫上等號。更不能忽視的是，當時強調婦女具有改造社會的責任，任職臺灣省立臺中育幼院院長莫希平（1919-?）表明：

> 改善環境衛生，增進國民健康——在反共抗俄的神聖戰爭中，人人都知道危害國家民族的敵人是朱毛匪幫俄寇，但在日常生活中，時刻足以危害我們個人健康，甚至失去生命的勁敵的病菌，往往為人所忽視。[34]

莫希平特別點出病菌的蔓延，導源於環境衛生的不良，也指出因爲國人忽視公共衛生，許多人在每年疫病流行下被犧牲，而處在戰爭的臺灣，人力是決勝的一個主要因素，絕不能「讓無形的敵人滋長散佈，摧殘國民的健康或性命，要杜絕各種病菌來源，主要是需改善環境衛生」。[35]

無疑的，防止疾病還包括環境衛生的改善，在《中華婦女》中討論環境衛生的聲音更不絕於耳。1955 年 11 月 7 日，婦聯會舉辦「改善環境衛生推行週」，在籌備會中，眾人推請婦聯會總幹事皮以書（1904-1974）在警察廣播電臺播講「請協力推行環境衛生」，同時，請各報社撰寫有關環境衛生問題的社論，且決定編輯環境衛生特刊，交由《中華婦女》出版。[36]《中華婦女》的第 6 卷第 3 期，即以「推行改善環境

---

34 莫希平，〈婦女與社會改造〉，《中華婦女》，卷 3 期 3（1952 年 11 月），頁 3-4。

35 莫希平，〈婦女與社會改造〉，《中華婦女》，卷 3 期 3，頁 4。

36 劉枋，〈整潔為强身之本——本會舉辦「推行環境衛生」——〉，《中華婦女》，卷 6 期 4（1955 年 12 月），頁 4-5。

衛生運動特輯」刊載當時婦女界、公衛界以及負責衛生行政長官的文章，包括皮以書、公衛專家劉瑞恆（1891-1961）、婦工會主任錢劍秋（1904-1996）、農復會村里衛生專家柳錦霞（生卒年不詳）、省政府衛生處處長顏春輝（1907-2001）、內政部衛生司司長郭松根（1903-1982）、王洛、婦聯會委員包德明（1908-2009）、農復會鄉村衛生組組長許世鉅（1919-?）、中央衛生實驗院專家朱寶鈿（1914-2009）、婦聯會委員趙筱梅（1912-1998），以及前面提到的周象賢，其中有女性也有男性、有外省人也有本省人，他們分別根據自己的公衛專長與公衛經驗提出各種與環境衛生有關的知識。

由於每位作者論述的內容甚長，此處不逐一陳述，而是擇要分析他們爲何倡導環境衛生運動？如何進行環境衛生工作？劉瑞恆從防疫觀念切入：

> 現在社會上一般人士對于環境衛生的重要，已日漸瞭解，本來我們要想求個人的健康，就必須先顧到大眾的健康，世界愈文明，社會的組織就愈複雜，人羣相互交往的機會也愈多，因而健康的相互影響，疾病的交相傳播，也就日形頻繁而迅速，因之我們人類纔從歷史上多次流行病的慘痛教訓中（如 1817 年至 1863 年間歷災上著名的霍亂大流行）獲得了共同安全的防疫信念。更進而想到要保障我們的健康生活，就首先要維護並改進我們共同有關的健康生活環境。因此社會上對改善環境衛生的重要與認識，日益提高。[37]

劉瑞恆指出，環境衛生包括的範圍非常廣泛，舉凡環境

37 劉瑞恆，〈改善環境衛生推行週獻詞〉，《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2。

整潔、飲水用水供給、糞便處理、汙水處理、垃圾處理、住宅衛生以及撲滅有害昆蟲等都是環境衛生最重要的工作，也都與我們日常生活有著密切的關係。由於臺北市的人口較過去暴增，原來的市政環境衛生設施供求失衡，致遭物議，劉瑞恆特別以垃圾處理爲例，他表示，過去人少生活比較簡單，垃圾產生數量不大，還有部份垃圾被利用做爲廚餘、塡補窪地或堆肥，但是「現在我們有了 60 萬人所生產的垃圾，一齊抛進垃圾箱等候運出混合處理，假如以每人每天產生半公斤垃圾計算，則我們每天便有 30 萬公斤垃圾，需要運集市郊處理，這其間所需要的交通工具和人力以及如何運用科學方法處理等問題，便成了市政的龐大負累與困難」。[38]

顏春輝、郭松根、許世鉅、朱寶鈿、柳錦霞也分別從他們在醫護、公衛上的專長提出看法。雖然劉瑞恆有豐富的公衛常識，臺灣省衛生處也曾向他諮詢環境衛生管理等問題，[39] 但相較於劉瑞恆，顏春輝在 1948 到 1952 年間擔任省政府衛生處處長，他有許多實務經驗。[40] 他認爲，光復以後因爲大

38 劉瑞恆，〈改善環境衛生推行週獻詞〉，《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2。

39 臺灣省衛生處向劉瑞恆先生諮詢是否專設省級環境衛生管理機構與其隸屬問題，同時檔案附有劉瑞恆的意見回覆及其公衛行政觀點。「臺灣省政府委員會議第 415 次會議（1955 年 8 月 16 日）」，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藏，〈臺灣省政府委員會議〉，典藏號 00501041517。

40 這時期臺灣公共衛生出現大缺口，顏春輝必須建立完備的衛生行政體系、推行各種防疫措施，且在農復會、婦聯會與美援協助下，從事公衛活動，並展開撲滅傳染病工作。從一些檔案可看到顏春輝非常重視環境衛生工作，除要求臺灣省改善環境衛生督導團，每半年普遍督導考核各縣市（局）進行環境衛生成績一次，按照評定成績優劣，分別給予獎懲外，另有省環境衛生實驗所專責辦理有關環境衛生示範、實驗、研究及訓練等工作，此外是以省款配合美援經費實施。諸如此類可詳臺灣省臨時省議會秘書處編，《臺灣省臨時省議會第三屆第四次

批人口的遷入，造成一些大都市人口的激增，超過原來都市的設計目標，於是各種環境衛生問題相繼發生，好比違章建築、給水、排水、水肥和垃圾處理，以及公共場所的清潔問題等。顏春輝又指出，這幾年，在總統號召社會改造運動的目標下，環境衛生的改善被列爲重要項目之一，也經過各有關機構的密切合作，環境衛生的改善獲得長足進步，然而，他指出，由於各種客觀條件的限制，有部分無法達成理想，需要繼續努力。[41] 顏春輝的說法也是婦聯會從事社區公衛的心聲，在後面單元將陸續出現。郭松根則強調環境衛生設施是公衛設施中最重要的項目，且以美國爲例，發現美國環境衛生進步，進而延長民眾的平均壽命；他還說，環境衛生對於國民健康與國家經濟十分重要，因而「疾病減少，健康提高，對於國民與國家之經濟有莫大之貢獻」。[42]

而許世鉅提醒，目前環境衛生設施除全面用「滴滴涕」毒殺瘧蚊、撲滅瘧疾，以及鄉鎮自來水較有成績外，鄉村給水、廁所與糞便等環境衛生工作，卻有待積極改善，因此他建議臺灣環境衛生的推行，必須注意三點：設立環境衛生機

大會專輯》（臺中：臺灣省臨時省議會秘書處，1959），頁 931-934；「臺灣省辦理環境衛生計畫（1956 年）」，國史館藏，〈行政院衛生署〉，數位典藏號 028-050000-0078；「47 年度申請美援計劃（0047/069/7/2）（1958 年 7 月 29 日）」，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藏，〈臺灣省級機關〉，典藏號 0040690026973021。「臺灣省政府 49 年度工作考成報告（1960 年 7 月 26 日）」，國史館藏，〈陳誠副總統文物〉，數位典藏號 008-010801-00003-008。

41 顏春輝，〈國民對環境衛生的自覺〉，《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6-7。

42 郭松根指出，1940 年美國人平均壽命增加到 63 歲，但中國人的平均壽命只有 35 歲。郭松根，〈環境衛生之重要〉，《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8-9。

構及訓練人員、環境衛生經費、環境衛生的督導。[43] 朱寶鈿則對環境衛生的問題頗憂心，她指出，地上沒有糞便、垃圾與痰雖是環境衛生的起碼條件，但大家連這樣一條起碼的條件都還做不到，至於「更複雜的環境衛生問題，如：普遍安全飲水的供給、地下水道的通盤建設、糞便與垃圾的合理處理，以及房屋的衛生等問題，更是不容易解決了」。因此，朱寶鈿建議：「改善應從行政，教育及技術三方面同時進行。」[44] 柳錦霞提到家庭環境衛生管理的重要與適合衛生管理的方法，還稱讚婦聯會倡導家庭環境衛生運動，又組成宣傳訪問家庭隊，有顯著成效，不過，她以爲家庭環境衛生改進，非一日可以完成，所以要求主婦們繼續加強家庭環境衛生的改進，以減少家庭疾病，且提供四項建議。[45]

來自婦聯會或與婦聯會相關的女性是如何討論環境衛生的改善？皮以書站在現代化國家的角度指出，現在化國家不僅注意國民的個人衛生，尤其注意國民的環境衛生，如果環境衛生不好，會影響個人衛生的效果，所以現代化國家對於環境衛生的重視，絕不亞於對個人衛生工作的重視。就臺北市而論，皮以書指出，臺北是自由中國的首善之區，清潔與美化卻不能與世界各國同等地位的都市相比，然而該如何

43 許世鉅，〈加強推行環境衛生的三項擬議〉，《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11。

44 朱寶鈿，〈環境清潔問題〉，《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12-13。

45 這四項建議如下：一、盡力推行政府環境衛生運動與衛生教育規定事項。二、發動有關婦女團體，聯合組成家事委員會，分組推行與家庭主婦有關事宜。三、發動各地各鄰里聯合組成家庭環境衛生討論會，定期研討，指導並加強改進辦法。四、擬定家庭環境衛生手冊須知，便於主婦隨時參考。柳錦霞，〈如何管理家庭環境衛生〉，《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6-7。

做呢？就如宋美齡前述提到，皮以書也把責任放在女性身上：

> 自由中國的婦女，在這一方面要負着更大的責任，固然婦女治內的時代已經過去，家庭的清潔衛生，不應全部由婦女來負責，但是要做好家庭清潔的工作，主要還是我們婦女同胞的事。只有她們的細心與勤勞，只有她們對於清潔的愛好，才能使清潔保持在一定的水平上。[46]

錢劍秋認爲：「環境是集合個人生活成爲集體生活的所在，要求實踐環境衛生，必先從個人實踐衛生做起。」她還倡導如何以行動實踐環境衛生，首先從個人做起，而個人生活習慣應處處注意清潔；其次是從家庭做起，其中廚房和廁所最重要，因爲「做飲食的地方，盛飲食的器具，如欠清潔，直接傳染疾病，爲害至大，焉可不防？」但誰來負責廚房和廁所的清潔呢？她和皮以書一樣，強調這個責任該由主婦擔當。[47] 錢劍秋還表示，女性在環境衛生上不但有責任，且因宋美齡指示婦女團體舉行全國改善環境衛生宣傳週，全國各地的婦女們在 1954 年冬天確實發揮了很大的力量，人人參加宣傳訪問的組織，家家實施調查勸導的工作，喚起了不少主婦、動員了不少人力。[48] 包德明則指明「環境衛生」這個名詞是現代觀念的產物，而現代就是工業科學與民主的時

46 皮以書，〈請協力推行改善環境衛生運動〉，《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3。

47 錢劍秋，〈環境衛生與國民健康〉，《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5、7。

48 錢劍秋，〈環境衛生與國民健康〉，《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5、7。

代，要邁進於工業科學與民主的新時代，就非積極講求環境衛生不可。包德明除支持婦聯會和婦工會的改善環境衛生工作外，且參與婦聯會發起的環境衛生宣傳週的活動。[49] 婦聯會委員趙筱梅也重視女性的力量，她認爲「凡是一位主婦，能把她的家庭環境佈置得整齊清潔，你時時注意，持之有恆，一家人受整潔的感召，也決〔絕〕不好意思來破壞你的整潔了」。[50]

作爲行政官員的周象賢，他認爲婦聯會在臺北發起環境衛生運動與家庭訪問，意義重大，建議婦聯會把勘察的結果整理成資料，獻給行政當局，作爲環境衛生加強改善的依據。周象賢還注重都市環境衛生，建議政府需要訂定完善的都市計畫規範人民，且以合理方案輔導人民，讓人民與政府合作。周象賢提出了四個都市計畫方案：建築的管理、馬路街巷的整修、自來水的供應、垃圾水肥的處理，他強調這四項方案需要市民與政府合作；在政府方面，凡有關環境衛生的設備與措施，應盡速舉辦，給予市民便利，至於市民則應竭誠擁護政府法令、聽從指導，讓臺北市環境衛生日趨改善。[51]

除了 1955 年的特刊外，其他相關的公衛文章也不時出現，劉樹遠的〈怎樣培養軍眷村裡良好的風氣〉，特別提到眷村住戶很多，應建立眷村的清潔衛生：

> 身體健康為事業成功的基礎，有健強的身體，才能有偉大的事業，欲保持身體，預防疾病，必須注意整潔，

49 包德明，〈環境衛生與民族健康〉，《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10-11。

50 趙筱梅，〈改善環境衛生的一得〉，《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14。

51 周象賢，〈改善環境衛生必須從家庭做起〉，《中華婦女》，卷 6 期 3，頁 4。

> 目下在軍眷村裏，住戶很多，人羣聚集，故對于清潔衛生甚為重要，居家附近，每日須打掃乾淨，注意陰溝排水，保持清潔，勿隨處吐痰便溺，每天掃除的汙物，須倒在垃圾箱裏或堆積在固定的地方，不可隨處拋棄，以免有礙觀瞻，蚊蠅麕集，傳播病菌，有害健康。[52]

1962 年副霍亂（El Tor biotype）侵襲臺灣，人人談疫色變，就如當今民眾對新冠肺炎的恐懼。當時，臺灣省衛生處在臺灣嘉南地區發現「副霍亂」後，爲不使它蔓延，顏春輝嚴密封鎖疫區且進行緊急預防措施，一共劃出 65 個緊急地區，希望民眾共同協力，撲滅此一危害人類生命的傳染病。[53]《中華婦女》也陸續刊出〈環境衛生和民族健康〉、〈副霍亂與霍亂的區別及預防〉兩篇文章，文中都提到霍亂與副霍亂如何發生、應該怎麼防範。

〈環境衛生和民族健康〉指出，在日趨複雜的社會裡，人們互相接觸的機會愈多，健康相互的影響愈大，疾病的傳播也更迅速，因此環境的衛生和個人的健康不再是個人的事，而是要整個社會的每個人了解環境衛生的重要。[54] 該文

52　劉樹遠，〈怎樣培養軍眷村裡良好的風氣〉，《中華婦女》，卷 12 期 1（1961 年 9 月），頁 20。

53　1962 年 7 月 10 日，臺南一位女性因霍亂臨床症狀非常明顯而死亡，經檢驗證實是屬副霍亂患者，接著有數名患者有類似症狀，因此，臺灣省政府衛生處處長顏春輝將此疫情上呈內政部等單位，7 月 17 日政府正式宣布臺灣地區出現副霍亂患者，且在臺中成立「臺灣省霍亂防治中心」。行政院衛生署編，《臺灣地區公共衛生發展史》，冊 1，頁 384；陳中義，〈副霍亂與霍亂的區別及預防〉，《中華婦女》，卷 13 期 1（1962 年 9 月），頁 18。

54　先希，〈環境衛生和民族健康〉，《中華婦女》，卷 12 期 12（1962

特別點出，1955 年冬天婦聯會推行改善環境衛生運動週，各界婦女起來響應，當時非常熱烈和認眞，但是這些年來，因受著各種條件的限制，環境清潔衛生的工作離理想仍遠，還沒有完全達到保障國民健康的程度。作者以臺北市爲例，發現幾條大馬路表面光亮清潔，但小街小巷或平民集居的地方，卻是「水溝不通、污水漫流、蚊蚋叢生、蒼蠅飛集，甚至有些大陽溝裡糞便充斥、蛆蟲滿溝，還有些人家在人煙稠密的地方養豬，使四周臭氣滿溢」，作者強調在近日霍亂流行之際，更會是傳染的媒介。[55]

〈副霍亂與霍亂的區別及預防〉則告訴讀者副霍亂的症狀是「先瀉後上吐，每天瀉吐達 20 次，發生脫水現象，於是手起了皺紋，大家都叫它『洗衣手』，眼睛後凹」，還說副霍亂無藥可醫，唯有隔離治療、打葡萄糖，或是注射大量的生理食鹽水。作者提出 10 點注意事項，其中一點是到衛生所接受霍亂預防注射，其他不外是與飲食與環境衛生有關，例如：注意飲水、勿食用生魚、加強滅蠅、勤洗手、不隨地大小便、廁所消毒、勿暴飲暴食、不吃腐壞食物、不接近病患、有疑似患者通知衛生單位且進行消毒。[56]

前述〈環境衛生和民族健康〉一文不客氣地指出，之前的環境衛生活動，並未能達到理想，針對這一點，皮以書也有相同的看法，她痛心指出：

由於都市行政的不健全以及個人主義，各人自掃門前

年 8 月），頁 1。

55 先希，〈環境衛生和民族健康〉，《中華婦女》，卷 12 期 12，頁 1。

56 陳中義，〈副霍亂與霍亂的區別及預防〉，《中華婦女》，卷 13 期 1，頁 18。

雪的陳腐觀念在作祟，都市中的環境衛生遂成了不堪問聞的狀態。以此，我們生活環境的髒與亂，就成了騰笑中外的資料，也成了我們落後的標誌，數十年來，這一恥辱一直不能洗刷，今日我們臺灣環境衛生的情形，比之過去沒有改進了多少，這是我們國家社會的大污點。[57]

皮以書且認爲這些都是婦女的任務。

女性在家庭扮演重要角色自古以降不斷地被呼籲，而到了現在她們的功能更被強化，特別是在注重公共衛生的時代，作爲母親的女性，有責任擔負家庭衛生的改善。社會學者丁碧雲表示「家庭是人類的溫床，母親是家庭生活之依據」，母親要「善於管、教、養、衛」，因此提出心理衛生、身體衛生與環境衛生等三個家庭衛生的項目，主要培養兒童在身體衛生上能自動、自尊、自愛，訓練年長孩子們能操作室內整潔、庭園美化和家庭佈置。[58]

三、從知到行——由都會到農村

爲配合政府的衛生環境政策，1954 年年底，婦女組織開始從臺北展開行動，《台灣新生報》記者沈嫄璋（1916-1966）報導，宋美齡囑咐婦聯總會和婦工會：

要運用各種方式，協助政府將台北市的環境衛生做到

57 皮以書，〈齊心協力，邁向現代化！——紀念五十八年婦女節〉，《中華婦女》，卷 19 期 7（1969 年 2 月），頁 1-2。

58 丁碧雲，〈家庭對國家的責任〉，《中華婦女》，卷 21 期 8（1971 年 4 月），頁 6。

> 合乎理想，還特別關照要幫助貧民區的人民解決困難，使他們能有個樸素清潔的起居環境。[59]

婦聯會的組織固然龐大，卻不是領導臺灣婦運的最高機構，該會僅是人民團體，並以勞軍爲主要工作。[60] 1953 年設置的中央婦女工作指導會議，才是臺灣婦女組織的領導，但該會是決策機構，不負責行政，因此在該會之下，另設中央婦女工作會（以下簡稱婦工會）作爲執行機構，負責執行婦工決策及指導會議的決議。1954 年 12 月 22 到 28 日，婦工會發動改善環境衛生宣傳週，並請婦聯總會擔任總指揮。那一週，婦工會每天出動一輛宣傳車，巡迴行駛在臺北市大街小巷和郊區，利用播音器向市民、家庭主婦宣導衛生清潔，宣傳車外還貼滿標語，車輛經過的地方，吸引不少市民和家庭主婦，有的主婦還用筆記記錄下廣播內容。[61]

圖1、訪問陣容

資料來源：沈嫄璋，〈發揮婦女力量協助改善環境衛生〉，《中華婦女》，卷 5 期 5（1955 年 1 月），頁 10。

59 沈嫄璋，〈發揮婦女力量協助改善環境衛生〉，《中華婦女》，卷 5 期 5（1955 年 1 月），頁 10。

60 錢用和，《半世紀的追隨》（臺北：作者自印，1976），頁 182。

61 沈嫄璋，〈發揮婦女力量協助改善環境衛生〉，《中華婦女》，卷 5 期 5，頁 10。

由上看來，臺北市的清潔衛生活動是由婦工會和婦聯會攜手進行，但事實上，這方面的工作最後是由婦聯會負責，原因何在呢？因爲 1954 年後，錢劍秋擔任婦工會主任，主導臺灣婦女運動，同時，以組織、訓練、輔導、服務、調查、研究和宣傳展開各項工作。[62] 錢劍秋也強調婦工會的組織型態及職掌和一般婦女團體不同，該會是屬於政黨的機構，著重於革命性和政策性的領導。[63] 而翻閱 1954 到 1959 年婦工會的會議紀錄和該會的刊物《婦友》，該刊未曾報導婦聯會的社區環衛活動，僅有附屬於婦工會的「婦女之家」曾在 1956 年舉辦家庭衛生環境競賽頒獎晚會；這些家庭都是「婦女之家」訪視的家庭，該單位除檢查兒童和產婦健康外，還指導並鼓勵家庭主婦講求家庭衛生。[64] 由此可推斷，「婦女之家」其實沒有參加改善環境衛生的宣傳隊。因此，社區公衛的工作不是婦工會主軸，反而是婦聯會服務民眾的重點。

而 1954 年 12 月 23 到 26 日，婦聯總會也在該會孺慕堂舉行清潔衛生展覽會，展覽項目包括環境衛生、婦嬰衛生和口腔衛生，且用各種圖表、模型來表現「什麼是衛生的？」「什麼是不衛生的？」[65] 展場還利用最形象化的衛生電影，

---

62 國民黨中常會通過的婦女工作領導方針，有四點：健全婦女組織，以集中力量，準備動員；加強婦女訓練，以促進認識，響應號召；培養婦女智能，以增進學識，提高地位；振奮革命精神，以發揮潛能，報效國家。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編，《我們的工作》（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1976），頁 2-3。

63 以上是錢劍秋回覆朱劍華（曾任海軍婦聯總幹事）的提問：「貴會的組織型態和職掌，與一般婦女團體是否相同？」朱劍華，《實行三民主義的婦女工作》（臺北：中興山莊，1968），頁 1。

64 本刊記者，〈婦女之家：歡樂融融的頒獎晚會〉，《婦友》（臺北），期 28（1957 年 1 月），頁 10。

65 展出內容包括環境衛生、婦嬰衛生、口腔衛生，計有圖表、模型、書

每天在會場放映，告訴大家衛生常識，前往參觀的人非常踴躍。[66] 12 月 26 日這天，婦聯會走向民間，該會組織家庭訪問隊展開訪問，向家庭主婦灌輸清潔衛生常識，這支家庭訪問隊由包德明擔任總領隊，帶領有關機關、醫護單位、臺北市各省公私立中學女同學等千餘人，深入臺北市區的貧戶家庭，訪問之前，婦聯會還特別請朱寶鈿到學校演講，讓參加訪問工作的女同學認識公共衛生、家庭衛生的常識以及訪問的技術等。[67]

而訪問隊如何向貧民區居民和家庭主婦宣傳清潔衛生？據報導，她們建議主婦們每天要打掃住宅和庭院，包括住宅周圍 2 公尺內的地方，同時每一週訂一天大掃除日。訪問隊同時提醒，除了每天的打掃工作外，還得注意擦玻璃以及吐痰會帶來傳染病等，且特別強調家庭主婦「操有一家幸福生活之鑰」，必須重視家庭衛生。[68] 最重要的是，訪問結束，包德明召開會議，就各隊訪問所蒐集的資料，研究環境衛生的改進方法，然後向臺北市政府提出建議。[69]

籍、電影等百餘種。沈嫄璋，〈發揮婦女力量協助改善環境衛生〉，《中華婦女》，卷 5 期 5，頁 10；中央社，〈婦聯會舉行 衛生展覽會〉，《中央日報》，1954 年 12 月 23 日，第 3 版。

66 沈嫄璋，〈發揮婦女力量協助改善環境衛生〉，《中華婦女》，卷 5 期 5，頁 10；中央社，〈衛生展覽會 婦聯會揭幕〉，《中央日報》，1954 年 12 月 24 日，第 3 版。

67 中央社，〈婦聯會舉行 衛生展覽會〉，《中央日報》，1954 年 12 月 23 日，第 3 版；沈嫄璋，〈發揮婦女力量協助改善環境衛生〉，《中華婦女》，卷 5 期 5，頁 10。

68 沈嫄璋，〈發揮婦女力量協助改善環境衛生〉，《中華婦女》，卷 5 期 5，頁 10。

69 訪問隊的建議分成兩項：一、各區及須修建及改進者：（一）缺乏下水道；（二）缺乏公廁；（三）缺乏自來水或者失修；（四）缺乏垃

令人好奇的是，這些建議是否獲得改善？曾任臺灣省婦女會文化組長也是作家的劉枋（1919-2007）指出：

> 去歲訪問後所提出的改善設計，經市政府已經按照計劃辦理了，下水道、垃圾箱均大量增設，軍眷區的環境衛生設備，有的很好，有的較差，其較差的各種困難，都由訪問隊就地代為設法解決，或者把問題帶回，再研究改善辦法。……這工作，幫助了省衛生大隊及省改善環境衛生督導團，等於給他們工作上加強了力量，同時也解決了小的阻礙。[70]

由於 1954 年年底的環境衛生運動與家庭訪問收效甚高，於是 1955 年年底婦聯會又根據宋美齡指示擴大行動，宋美齡特別親題「整潔爲強身之本」，以勗勉全國婦女。[71] 爲了這次活動，婦聯會一方面發動該會各縣市分會舉辦「改善環境衛生推行週」，另一方面則會同各有關機關繼續在臺北推動清潔衛生，且以臺北爲全省示範。[72] 經過 1 個月的籌備，

圾箱或垃圾箱失修破損。二、向市政府建議事項：（一）修建或浚通水溝；（二）增設公廁；（三）添置和修理垃圾箱；（四）增設自來水管；（五）增闢龍江街公共菜場；（六）各區里民大會時請衛生專家講解家庭衛生常識；（七）請婦聯會各分會及婦女會督飭各區婦女會時常作家庭訪問，指導婦女整理內部；（八）請衛生及警察當局加強督導環境衛生工作。沈娟璋，〈發揮婦女力量協助改善環境衛生〉，《中華婦女》，卷 5 期 5，頁 10。

70 劉枋，〈整潔為强身之本〉，《中華婦女》，卷 6 期 4，頁 4-5。

71 本報訊，〈改善環境衛生 北市今起推行一週 分七大隊工作並巡迴廣播〉，《中央日報》，1955 年 11 月 7 日，第 3 版。

72 婦聯會邀請了中央衛生院、內政部衛生司、省政府衛生處、總政治部、臺北警察局衛生大隊、市警察局、市衛生院、軍醫署、國防醫學院、臺北保健館、省環境衛生督導團、水肥管理委會、臺大護校、省婦女會，市婦女會、省助產士公會、省護士公會、省醫師公會、省牙醫公會等有關機關團體，以及臺灣大學、一女中、二女中、女師、靜修、

11 月 7 日這天，婦聯會分成違章建築區及平民區複查隊、軍眷區訪問隊、衛生宣傳隊、清潔打掃隊、衛生服務隊、衛生講習隊、醫院環境衛生競賽隊等七大隊出發。[73] 陣容浩大的隊伍究竟做了甚麼？根據 11 月 7 日工作日誌記載：

> （一）複查隊查對環河南北街環境衛生改進情形。
>
> （二）訪問隊訪問成功新村、安東新村、大安新村、信義新村等軍眷區環境衛生情形。（三）競賽隊檢查第一總醫院、國防醫學院、仁濟醫院、婦幼中心環境衛生情形。（四）宣傳隊出動廣播車在市區巡迴播講環境衛生。在各電影院放映環境衛生標語幻燈及衛生短片。在新公園音樂台舉辦電影晚會，放映「人體衛生」及「滿庭芳」。特請皮總幹事在警察廣播電台播講「請協力推行環境衛生」，同時，並請各報社撰寫有關環境衛生問題社論。編輯環境衛生特刊，交請中華婦女出版。（五）服務隊至大安、松山、龍山三區調查各住戶環境衛生情形，並協助改善。[74]

除皮以書演講之外，劉瑞恆、顏春輝、錢劍秋也先後在各電臺播講有關環境衛生的議題。[75] 他們演講的內容後來收錄

金甌、市女中等學校，還有婦聯會的臺北市分會、憲兵分會、中央委員會分會等分會。劉枋，〈整潔為强身之本〉，《中華婦女》，卷 6 期 4，頁 4。

73 軍眷區訪問隊分別到成功新村、安東新村、大安新村、信義新村等軍眷區訪問。衛生宣傳隊廣播車則全天出動，在市區各地巡迴播講環境衛生的重要性。本報訊，〈改善環境衛生 北市今起推行一週 分七大隊工作並巡迴廣播〉，《中央日報》，1955 年 11 月 7 日，第 3 版。

74 劉枋，〈整潔為强身之本〉，《中華婦女》，卷 6 期 4，頁 4。

75 本報訊，〈改善環境衛生 北市今起推行一週 分七大隊工作並巡迴廣播〉，《中央日報》，1955 年 11 月 7 日，第 3 版。

《中華婦女》的「推行改善環境衛生運動特輯」中，即我前面的摘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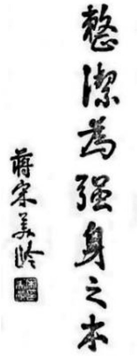

圖 2、宋美齡親筆題字

資料來源：本報訊，〈改善環境衛生 北市今起推行一週 分七大隊工作並巡迴廣播〉，《中央日報》（臺北），1955年11月7日，第3版。

這次的宣傳活動有 50 多個單位參加，動員了 1,500 多人，而成果到底如何？據筆名「光玉」的婦聯會成員簡單的統計：

> 一、複查隊：複查四十三年訪問過的地區二萬一千餘戶，計已增設垃圾箱一百一十四隻，自來水龍頭四十五個，水泥溝四十處，地下大水道一處，自動垃圾車一輛。二、訪問隊：防〔訪〕問軍眷住宅區二十處、計六千八百八十五戶，對有關環境衛生各項問題，都已代為解決。三、打掃隊：分區分里分戶打掃街巷，清除垃圾，疏通溝渠，五日內計清除垃圾二千六百六十噸。四、服務隊：分赴全市十區為市民服務，任勞任怨，頗獲好評。五、講習隊：先後舉辦衛生常識講習兩次，參加工作人員逾千人。六、競賽隊：先後舉辦醫院和戲院環境衛生競賽，醫院以臺大醫院為冠軍，戲院以大世界電影院為冠軍。七、宣傳隊：分口

頭、文字、藝術三項方式，深入民間，普遍宣傳。[76]

然而，「光玉」也坦言，有不少問題亟待解決，他們接獲市民陳述的案件就有 400 多件，其中如瑠公圳的疏濬問題，南機場及松山一帶缺水問題，還有私立醫院不合衛生條件、衛生教育不夠普及等問題，都有待有關當局從速設法改進。[77]《台灣新生報》也報導，訪問隊發現信義路三段有 40 多戶清道夫家庭大多住在焚化爐附近，衛生欠佳，有待臺北市政府改善，訪問隊還提到，古亭區一帶的軍眷區「因水壓不足，雖有足夠的自來水設備，但空有水龍頭而缺水，也是環境衛生的一大妨碍」。[78]

由於透過家庭訪問調查臺北市環境衛生成爲婦聯會常態工作，1956 年年底，宣傳活動規模更加盛大，經過兩次籌備會議，籌備會決定組織環境衛生督導隊及環境衛生宣傳隊，雙管齊下。從 1956 年由婦聯會主導的兩次籌備會議紀錄檔案與該會宣傳組的報導中，可得知婦聯會預計協同省環境衛生督導團、內政部衛生司、臺灣省衛生處等政府單位，以及婦工會、省市婦女會等 70 多個單位，繼續展開臺北市環境清潔工作。該檔案包含籌備會請柬與會議紀錄、推行辦法、工作計畫表格等，內容非常詳實；其中記錄工作重點，包括：力求完成軍眷住宅區、違章建築區及偏僻街巷改善環境衛生工作，工作內容則是清除垃圾、疏濬溝渠、處理水肥，

76 光玉，〈決定性的一年（下） 婦聯總會四十四年重要工作紀實〉，《中華婦女》，卷 6 期 7（1956 年 3 月），頁 6。

77 光玉，〈決定性的一年（下） 婦聯總會四十四年重要工作紀實〉，《中華婦女》，卷 6 期 7，頁 6。

78 〈北市環境衛生較前已有進步〉，《台灣新生報》，1955 年 11 月 13 日，第 3 版。

及擴大衛生宣傳，發起陰溝加蓋運動等項。[79]

圖 3、皮以書在偏僻街巷檢查陰溝水道

資料來源：黃，〈婦聯一月大事影輯〉，《中華婦女》，卷7期5（1957年1月），頁31。

這一年的活動項目與去年頗爲相似，但工作更有規模，也更加繁忙。環境衛生督導隊下分三組：第一組軍眷住宅區，由婦聯會副總幹事呂錦花（1909-1981）領隊；第二組違章建築區，由包德明領隊；第三組偏僻街巷區，由皮以書領隊。環境衛生宣傳隊，除了印傳單、製標語、出動廣播車、做普通的宣傳外，還舉辦了大型的市民晚會、講習會，以及邀請專家講演。

在實際執行的 12 月 18 到 21 日中，前述的 3 組分別進入眷村和地方巷弄，不但傾聽民眾的各種訴求，也考察環境衛生是否得當，例如：成功、安東、大安和信義等 4 新村的軍眷們提出各種改善環境衛生的迫切問題，而違章建築區、

79 計有省環境衛生督導團、省環境衛生實驗所、省衛生處、內政部衛生司、中央衛生實驗院、市衛生院、市衛生大隊、市水肥處理委員會、市餐察局、市工務處、國防部第四廳、國防部動員局、軍眷管理處、軍眷服務處、軍醫署，憲兵隊、中央婦工會、省市婦女會等七十餘單位。本會宣傳組，〈處處整潔、人人康樂——記本會推行改善環境衛生〉，《中華婦女》，卷 7 期 5（1957 年 1 月），頁 5、15。「婦聯會推行環境衛生籌備會（1956 年 12 月）」，國史館藏，〈行政院衛生署〉，數位典藏號 028-050000-0159。

偏僻街巷區則發現不少有待解決的問題。[80] 推行改善環境衛生的工作並不是督導與宣傳完畢就告結束，更重要的是舉行「工作成果檢討會」，因此，12 月 22 日婦聯會召集參與單位歸納出 18 項建議，分別向臺北市政府和國防部提呈，建議項目多與水溝、河流、垃圾場、公廁、菜市場的清理有關；問題較多的是違章建築區和偏僻街巷區，環境衛生督導隊發現開封街二段、洛陽街、梧州街、大同街、迪化街等偏街陋巷的環境衛生，是前兩年不曾注意的地方，這些巷弄的環境衛生竟然和違章建築區相差不大，亟需改善。[81]

1958 年，婦聯會改善環境衛生工作提前到 5 月舉行，此陣容雖縮小爲 35 個單位，工作內容和前一年相去不遠，但督導地點增加更多公共場所，包括西門市場、中興菜場、龍

80 本會宣傳組，〈處處整潔、人人康樂〉，《中華婦女》，卷 7 期 5，頁 5、15。

81 這 18 項建議詳細如下：甲、建議臺北市政府者，1.加強自來水使用之管理。2.加強瑠公河疏濬工作。3.加強違章建築區及偏僻街巷水溝清理工作。4.加強上列地區公廁之管理。5.加強上列地區路面之修整。6.經常舉行環境衛生宣傳工作，以增加市民對環境衛生重要性之認識而養成衛生習慣。7.遷移雙園區垃圾場以保持該地軍眷住戶之清潔衛生。8.加強菜市場環境衛生之管理。9.增設違章建築區及偏僻街巷公廁及垃圾箱。10.嚴格取締市民傾倒垃圾於水溝及瑠公河內。11.迅速實施水溝加蓋，尤以杭州南路及西寧北路等處水溝蓄水甚深，兒童安全，應予注意。12.嚴格取締使用生煤，以免影響市民健康。13.應於正由里、康樂里、中和里、金山街 23 巷 26 巷等處開闢火巷以重安全。14.速建清道夫宿舍，俾使居住和平西路二段、信義路三段等處焚化爐上之 3 千餘戶清道夫眷屬得以遷移。15.轉飭清道夫勿將水溝內掘出之垃圾淤泥置於路旁，應迅運輸至郊外，以免水溝淤塞及疾病之傳播。乙、建議國防部者：16.加強軍眷新村之組織，俾便管理眷區內公共場所之清潔衛生。17.改善軍眷區之衛生設施。18.迅速修整富臺新村道路並裝設路燈。本會宣傳組，〈處處整潔、人人康樂〉，《中華婦女》，卷 7 期 5，頁 5、15。

山寺、圓環、動物園、植物園、新公園、南門市場及各公共食堂、浴室、電影院等公共場所。在督導過程，這些地區環境衛生是否較過去改善？據《中央日報》報導，無論偏僻街巷、軍眷新村、公共場所環境衛生進步者很多，如「紹興南街前三年，該處肥泥及汙水堆積，泥濘汙穢，行人卻步，後經該會推行改善環境衛生後，該會建議設地下水道，現該處因汙水疏通有道，路面乾燥清潔」，居民吳老太太等都感戴宋美齡關懷人民，推行改善環境衛生運動。然而，該報也指出「廣州街及其他許多街巷環境衛生均有改進，唯中山南路16、18、20 巷前該會曾譽爲環境衛生的示範區，現則居民日見疏忽，環境衛生反見退步，急待轄區警察局之督導」。[82]

其實，如同以往，工作結束後，改善環境衛生工作總會舉行工作檢討會議，由各隊提出工作報告，例如：「何處環境衛生情形太差，何處已有良好進步，何處當增設公廁、公井，何處須疏通水溝，何處應加強垃圾水肥等清除，逐條詳列」，然後，婦聯會分函各有關機關，督促改善這些問題。[83]

有意思的是，爲了引起各方面注意環境衛生的改善，婦聯會組成的宣傳隊還特別在工作結束後，舉行一場演講比賽。參加比賽的人來自大專學校的女生以及各女子中學的學生；講題包括「怎樣改善環境衛生」、「改善環境衛生是促進國民健康的大道」等。[84] 由此看來，婦聯會試圖把與公衛

---

82 本報訊，〈婦聯會昨續分三組 督導環境衛生 建議切實改善 市府擬定衛生工作計劃〉，《中央日報》，1958 年 5 月 22 日，第 3 版。

83 綠蔭，〈促進國民健康的基本工作——記本會推行改善環境衛生〉，《中華婦女》，卷 8 期 10（1958 年 6 月），頁 5。

84 綠蔭，〈促進國民健康的基本工作〉，《中華婦女》，卷 8 期 10，頁 5。

息息相關的環境衛生觀念，從成年女性擴及到學校女青年。除此之外，1955 年《台灣新生報》曾報導，12 月 28 到 29 日兩天各公私立大學、中學和小學將展開年終清潔大掃除，以便參加年度各級學校環境衛生競賽，之後由臺北市教育局派人檢查考核，優勝學校可獲得獎勵。[85]

而北一女學生王蘊萍則在該校校刊寫道：

> 建設台北市首先應從各人本身做起，不可抱著「自掃門前雪」的精神，也不能太苛求政府。應先把自家四週〔周〕的環境做一番整頓工夫。例如：通清水溝、垃圾不要隨便拋棄、消滅蚊蟲等；最重要的乃是不要隨地吐痰、小便，這又牽涉到公廁太少的問題，不過我們要盡力而為。[86]

雖然這篇文章發表於 1966 年，但可看出環境衛生觀念已經成為學生的日常。

圖 4、改善環境衛生演講比賽：第一名丁鶯（中，一女中）第二名王嶽陽（右，女師）第三名田敏媛（左，二女中）
資料來源：黃歌川，〈改善環境衛生促進國民健康〉，《中華婦女》，卷8期10（1958年6月），頁36。

---

85 〈北市各級學校今明清潔掃除〉，《台灣新生報》，1955 年 12 月 28 日，第 4 版。

86 王蘊萍，〈建設台北市〉，收入《北一女青年二十一周年校慶特刊》（臺北）（1966 年 12 月），頁 112。

從 1954 年以降，婦聯會每年舉辦一次「推行改善環境衛生運動」，在宣傳與督導双管齊下的努力中，臺北市的環境衛生問題，確實收到不少改善。1959 年，婦聯會一如過去展開工作，但特別選在夏日炎炎的 6 月，以促進臺北市民注意夏令衛生。平民區檢查隊在皮以書帶領下，一行 21 人到汕頭街展開檢查督導，而映入他們眼簾的卻是：

> 偏僻小巷，不能容車，皮總幹事健步領先，首先走入廿二巷，巷內矮簷比櫛，戶牖相對，人口密度極緊，陽光空氣，均被人排擠得無處容身。各戶門前，水溝淺淺，汙水橫流，雖非鮑魚之市〔肆〕，其臭且過鮑魚。垃圾無箱，隨處堆集，蒼蠅生殖有地，行人過時，撲面襲來，但居民捧碗踞坐門前，肆意大嚼，與蠅共食，並不太視之為苦。[87]

因此，檢查人員一方面發送印著美麗圖畫的傳單，另一方面向當地居民解釋衛生的重要，且告訴他們「如果使水溝疏通，清除垃圾，則蒼蠅自會減少，也可以不致終日惡臭盈鼻」，但居民的反應卻是「聽的人有的唯唯，似甚領會，有的人則以窮爲對」。[88] 一行人試圖勸導且解說環境衛生的重要，並向同行中有關機關代表提醒，請他們早日解決下水道及垃圾箱問題。

除此之外，對這群看慣中山北路修整、介壽路廣闊、衡陽街繁華的人們來說，當他們來到臺北市垃圾聚集的環河南街、興寧街一帶，面對當地怵目驚心的環境衛生，完全難以

---

87 綠蔭，〈陋巷巡禮記——記本會本年度推行改善環境衛生運動〉，《中華婦女》，卷 9 期 12（1959 年 8 月），頁 7。

88 綠蔭，〈陋巷巡禮記〉，《中華婦女》，卷 9 期 12，頁 7。

置信，據筆名「綠蔭」的婦聯會會員報導：

> 清道夫同志們及其家屬，大概因工作關係，大都搭小棚，建蝸居，伴垃圾而住於此，其地，蒼蠅蚊蚋成陣，如蜂之於蜂巢，汙水匯為小潭，有不知髒淨的鴨群嬉戲其中，群鴨動處，惡臭沸騰。住戶居室狹隘，無私廁也無公廁，巷邊空地，糞便遍處。[89]

他們看到「居民的寒苦生活，一面是特別同情，一面覺得市政及教育未能盡如理想」。皮以書當下也不顧骯髒，親自到每戶人家解說衛生之道，有很多人因此動容，立刻拿起掃把，清掃門前的髒污。[90]

圖 5、婦聯會推環境衛生檢查

資料來源：〈每月動態　六月十九日本會推行環境衛生檢查隊前往平民住宅區檢查該區婦女用水情形〉，《中華婦女》，卷9期12（1959年8月），頁35。

至於漳州街各巷違章建築地區，「有的人豬共處，有的雞鴨成群，加上不通的下水道，無箱可儲的垃圾，再加上多

89　綠蔭，〈陋巷巡禮記〉，《中華婦女》，卷 9 期 12，頁 7。
90　綠蔭，〈陋巷巡禮記〉，《中華婦女》，卷 9 期 12，頁 7。

煙惡臭的生煤料，造成了似乎無可下手改善的不衛生的惡臭環境」。[91] 令他們的感觸是，只要有關當局督導認眞、嚴厲取締生煤、市內養豬和疏通水溝，再加入社教宣傳，促使市民養成整潔習慣，這種死角，並不難攻破。「綠蔭」還提到，軍眷區檢查隊在郊區的復源新村等 15 個軍眷住區檢查督導，她提出警訊：

> 眷區雖然地小人稠，但總還有人管理，較貧民區域整潔甚多，只是水電問題很大，有的地方三十餘戶共用一個水喉，天熱水量不足，取水者終日排成長龍，仍只僅煮飯，無法沐浴洗衣。有的地方電力不足，數十戶一電表，入夜一燈如豆，昏如太古穴居。[92]

就如前述 1955 年家庭訪問隊發現，眷村的水電問題是推動環境衛生的阻力。「綠蔭」特別強調，當地居民多派代表向本會檢查隊人員申訴各種問題，身爲副總幹事的呂錦花除了婉言安慰，並答應向有關機關交涉，由於參與工作的機關代表目睹急待改善的問題，允諾回去後呈報，力謀改善。「綠蔭」認爲「只要有關機關盡一分改善之力，本會的工作就算收到無形的成效」。[93]

婦聯會總會展開臺北市環境衛生督導工作後，其他地方分會也陸續在島內外的負責地區，進行環境衛生的宣導。以金門爲例，金門婦聯分會自 1950 年成立以來，該會除重視勞軍、宣慰工作外，也關注家庭衛生。因爲這期間金門農村經常受砲火影響，分會對於環境及衛生方面缺乏督導，造成

91 綠蔭，〈陋巷巡禮記〉，《中華婦女》，卷 9 期 12，頁 7。
92 綠蔭，〈陋巷巡禮記〉，《中華婦女》，卷 9 期 12，頁 7。
93 綠蔭，〈陋巷巡禮記〉，《中華婦女》，卷 9 期 12，頁 7。

汙穢不堪，而原來駐在農村的國軍部隊，先後移到碉堡裡去，1957 年金門防衛司令胡璉（1907-1977）夫人曾廣瑜（1915-1990）到任後，積極展開「美化農村」的工作，把指導農村衛生、改善家庭當成該會的要務。據筆名「牧羊女」觀察，1957 年 5 月到 1958 年 5 月，該會組成了幾個「農村衛生」講習小組，每日輪流到村莊實施講習，要求「農村婦女一律參加，講習時間多則兩日少則一日，並印製了大批圖表、教材，講解日常生活應注意之事項」。而成效究竟如何？筆名「牧羊女」表示：

> 在短短的幾個月之中，農村衛生講習工作，收到了豐碩的效果，現在每一個農村家庭裡，不但有了各種衛生設備，在環境方面也換〔煥〕然一新，各村在婦女隊隊長的指導之下，經常打掃村內環境，洗刷牆壁，種植樹木，開闢小型花園等。[94]

1960 年中秋節，社團新村工作隊也在隊長率領下，挨戶慰問外島眷屬及遺族，且協助村公所推動秋季環境衛生。[95]

有關婦聯會在臺灣島內的環境衛生工作，從該會分會提供的訊息可以看出大致在 1960 年以後陸續分地進行。婦聯會的公衛項目頗多元，就環境衛生來說，1960 年臺北縣分會板橋支會為配合秋季大掃除，曾推行環境衛生工作。[96] 為協助婦幼衛生及環境衛生改善，臺南縣分會所屬之下營與大內二鄉支會，曾在 1961 年分別舉行母親會講解婦幼衛生常

94 牧羊女，〈在砲火下長成的金門婦聯分會〉，《中華婦女》，卷 8 期 11（1958 年 7 月），頁 15。

95 本刊記者，〈分會通訊 社團新村工作隊〉，《中華婦女》，卷 11 期 3（1960 年 11 月），頁 5。

96 本刊記者，〈分會通訊 台北縣分會〉，《中華婦女》，卷 11 期 3，頁 4。

識，以及進行家庭訪問，指導改善環境衛生。[97] 嘉義縣朴子鎮支會的全體委員，則在 1962 年到該鎮竹村里向村婦講解環境衛生常識，並發動每戶辦理年終大掃除工作。[98]

此外，婦聯會還從事營養衛生和防治傳染病的公衛活動，例如：婦聯總會與農婦會鄉村營養衛生工作輔導員劉耀勇，在 1961 年 7 月 27 到 28 日二天，前往雲林縣分會設在古坑鄉田心村牛奶站視察，一方面指示有關工作，另一方面調奶示範表演與營養衛生常識講解等；據報導，活動場場爆滿。[99] 1962 年，霍亂傳染病猖獗期間，嘉義縣分會所屬各鄉鎮支會協助有關單位在村里民大會報導傳染病情形，且呼籲村里民應注重飲食衛生。同時，該縣溪口鄉支會、梅山鄉支會特派員，則會同衛生所為鄉民展開打霍亂預防針、家庭訪問與家庭消毒工作。[100]

四、開枝蔓葉——以眷村為中心的推動

1954 到 1959 年間，婦聯會在臺北市進行的環境衛生改善活動是配合政府的環境改善政策，這期間與其後的婦聯會公衛工作也延伸到外島與農村，不過，婦聯會更著眼於眷村

97 陳瑞忠，〈分會通訊 台南縣分會訊〉，《中華婦女》，卷 12 期 2（1961 年 10 月），頁 10。

98 張緞，〈分會通訊 嘉義縣分會訊〉，《中華婦女》，卷 12 期 6（1962 年 2 月），頁 5。

99 吳憲藩，〈分會通訊 雲林縣分會訊〉，《中華婦女》，卷 12 期 1，頁 4。

100 張緞，〈分會通訊 嘉義縣分會訊〉，《中華婦女》，卷 13 期 3（1962 年 11 月），頁 5。

公衛。根據婦聯會的「眷村環境衛生工程改善一覽表」附錄一、二、三，1965 到 1971 年間，眷村環境衛生工程改善的範圍普及全島，而項目內容包括給水、排水、公廁和垃圾，其中給水和公廁改善的比例較高。[101] 之所以注重給水問題，與當時飲水不潔帶來疾病有關，以鳳山的工協新村爲例，工協新村工作隊的黎略寶指出：

> 本村迄無自來水裝置，平日飲水，全賴壓水機抽水應用，水源不潔，因而發生患腸胃炎、肝炎、腎結石、皮膚病及小兒麻痺症等嚴重疾病，曾由本村村長張濤先少校，積極分向有關機關呼籲爭取裝設自來水。[102]

黎略寶還與 10 多位眷屬代表，分別前往高雄縣政府和鳳山鎮公所，向縣長余登發（1904-1989）、鎮長黃鍾靈（生卒年不詳）陳情補助，前者補助 30 萬元，後者補助 5 萬元；但因爲該村自來水全部工程費預算約需 90 餘萬元，工作隊只好請省議員王國秀（1917-2010）向省政府積極爭取，也請婦聯會總會設法補助，以解決村民飲水與身體健康的問題。[103] 由此可知，爲爭取自來水裝置的費用，眷村工作隊會向婦聯總會求助，也因此給水問題成爲婦聯會改善眷村環境衛生工程的首要。

---

101 以上參見婦聯會的「眷村環境衛生工程改善一覽表（附錄一、二、三）」（未發表）。在第四期軍眷住宅的改善項目中，相關單位注意到「水電」的改善：「一律儘可能接用自來水，並酌增設電燈頭和插頭」，陳英杰，〈宋美齡與 1950 年代台灣軍眷住宅的興建〉，收入《宋美齡與台灣公益事業》，上冊，頁 77。

102 黎略寶，〈分會通訊 工協新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2 期 11（1962 年 7 月），頁 8。

103 黎略寶，〈分會通訊 工協新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2 期 11，頁 7-8。

除改善衛生設備之外，婦聯會非常重視眷村醫療的防治、家庭與環境衛生知識的建構、眷村衛生清潔的督導與獎勵等，且深入眷村執行，讓眷村的老幼婦孺共同維護眷村的公衛。這也是 1960 到 1970 年代婦聯會在公衛上的重點工作。

但值得一提的是，上述工作是否有其他機構介入協助？宋美齡發現過去眷村的環境與家庭衛生都「顯著太隨便、太不注意」，於是決定整頓。宋美齡除要求婦聯會將原有的救護幹部訓練班聯合農復會等各有關機關，組織眷村衛生輔導小組駐村，指導改善環境衛生暨家庭及個人衛生工作外，還指示婦聯會、軍醫局、聯勤眷舍管理單位、農復會、衛生處等機構聯合進行督導與策劃工作。[104] 軍聞社也報導，1964 年 8 月婦聯會邀集有關單位組成國軍眷村衛生輔導會，10 月 2 日，臺灣省衛生處調派 21 位護理人員到婦聯會報到，從臺北近郊到新竹以北的 14 個眷村展開眷村衛生的改善，包括個人衛生、家庭急救、家庭清潔、環境衛生及孕前衛生等；該報導也提到實際工作由婦聯會負責，省衛生處、農復會、國防部軍醫局等單位輔導進行。[105] 1966 年 5 月，婦聯會曾邀請國防部、陸、海、空、勤、警備各總部、憲兵司令部、臺灣省衛生試驗所等單位舉行座談會，由軍事單位報告眷村衛生環境情況，並通過 1966 年眷村環境衛生改善計畫及預

104 沈嫄璋，〈沐浴在春風裏 總統夫人巡視眷村衛生〉，《中華婦女》，卷 15 期 4（1964 年 12 月），頁 2-3。

105 「衛生處派護理人員改善國軍眷村衛生（1964 年 10 月 2 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國防部軍事新聞通訊社〉，檔號 528-01-04-10-002。

算、繼續輔導維持環境衛生工作成果等要項。[106] 再根據當年臺灣省政府委員會的 873 次會議，也可看到省衛生處從 56 年度的環境衛生改善經費中，提交 100 萬元補助婦聯會，辦理眷村環衛的改善。[107]

值得一提的是，1968 年臺灣省衛生處長許子秋（1920-1988）赴中央會報時的報告書《臺灣省整理環境衛生之檢討與改進》，除盤點臺灣環境衛生外，該書也指出蔣介石總裁曾指示省政府的環境衛生工作計畫必須會同婦聯會等單位合作，該處不但遵照指示且擬定計畫實施。[108] 由上述說明看來，爲加強並改善眷村環境衛生，婦聯會的背後有總統蔣介石作爲強大支柱，因此，婦聯會曾邀集軍方與衛生單位共同承擔衛生工作，不是單打獨鬥。

（一） 眷村醫療的防治

何以婦聯會如此重視眷村老幼的健康？主要是當時許多眷村狹窄、破落，影響住家的衛生環境，以宜蘭眷村爲例，由於「颱風肆虐，牆倒屋塌」，當地眷村經常翻修與改建，宜蘭建國新村早期每戶大約 3 坪大，還有半坪廚房，住在建

106 「婦聯會等單位座談改進眷村環境衛生（1966 年 5 月 11 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國防部軍事新聞通訊社〉，檔號 528-01-06-05-011。

107 「臺灣省政府委員會議第 874 次會議（1966 年 2 月 28 日）」，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藏，〈臺灣省政府委員會議〉，典藏號 00501087402。

108 總裁指示：「省府環境衛生工作之 5 年計畫，必須由中央及地方各有關單位與婦聯會，會同農復會共同聯合發動有計畫之工作與宣傳，促使社會與家庭主婦密切配合並先進行簡單之訓練而後實施，以期事半功倍」。「臺灣省政府委員會議第 993 次會議（1968 年 12 月 9 日）」，〈臺灣省政府委員會議〉，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藏，典藏號 00501099308。

國新村的黃中興回憶：

> 屋頂有甘蔗板遮住橫樑屋瓦，但每間相通，久之，成為老鼠窩藏住所，每到晚間夜深人靜時，即可聽到鼠輩在甘蔗板上橫行囂張的聲音。[109]

在人與老鼠共聚一屋的情形下，眷村衛生品質的不佳，實無庸置疑，因此，根據宋美齡的指示，婦聯會自 1956 年 8 月開始籌建住宅。[110] 李榮炎在《浮生札記》中提到，早期到臺灣的官兵眷屬居無定所，生活失據，當時宋美齡呼籲銀行界、貿易界和影劇界出資興建眷村，解決他們的家庭生活和孩子們就學問題；其中一群來自大陸不同省分的官兵與他們的家眷，被分配到臺中竹仔坑山腳下一個小村落「銀聯一村」，該村顧名思義是由銀行界出資興建。[111] 然而，銀聯一村的眷屬多半是老弱婦孺，1961 年，婦聯會銀聯一村工作隊曾前往該眷村提供醫療援助，據報導：

> 眷民柒捌百口，且多為婦孺老弱。故對于疾病診治，歷年來頗感不便。為眼看此項困難，本隊隊長，曾多

109 陳進傳，〈宜蘭眷村建築景觀的形成與變遷〉，收入李素月主編，《再現別有天：宜蘭生態與環境變遷 「宜蘭研究」第 10 屆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宜蘭：宜蘭縣史館，2015），頁 243-244。

110 關於軍眷住宅的興建，詳見陳英杰，〈宋美齡與 1950 年代台灣軍眷住宅的興建〉，收入《宋美齡與台灣公益事業》，上冊，頁 45-100；另外，亦可參考林秋敏，〈宋美齡女士與婦女聯合會〉，收入《蔣夫人宋美齡女士與近代中國學術討論集》，頁 421-440；柯惠鈴，〈婦女動員機制在台灣的重建〉，收入《宋美齡與台灣公益事業》，上冊，頁 128-144、陳立文，〈宋美齡與婦聯會〉，收入《宋美齡與台灣公益事業》，上冊，頁 21-26。

111 〈想我眷村的親人～我們眷村的故事（2019 年 10 月 25 日）〉，中時新聞網，https://www.chinatimes.com/realtimenews/20191025002918-260404?chdtv（2022 年 8 月 28 日檢索）。

> 次設法，多方奔波。現已得軍眷管理所之協助，商請軍眷巡迴診療車，每週來村二次，免費診療。[112]

此外，傳染病防治更是婦聯會工作隊的責任，包括預防天花、小兒痲痺、霍亂等疾病蔓延。例如：婦聯會桃園成功新村工作隊，針對該眷村福利衛生興革事項，聘請醫生爲軍眷兒童種牛痘，並繼續爲他們注射小兒痲痺症預防針。[113] 爲防止小兒痲痺症流行，宋美齡的關愛溢於言表，除指示婦聯會在各眷村進行疫苗注射，還於 1967 年成立振興醫學復健中心，特別爲罹患小兒痲痺症的眷村病童提供身心復健與職業輔導。[114] 在預防小兒痲痺症上，果協新村工作隊十分積極，該工作隊曾與果協新村自治會研討對策，請鳳山紅十字分會的醫師護士爲該村兒童注射沙克疫苗。[115]

副霍亂流行時，第二軍團分會、力行新村、果協新村、僑愛新村、臺南縣分會、貿易九村等眷村先後請醫療單位爲眷村民眾注射預防針。[116] 婦女工作隊如何勸導眷屬注射副

---

112 馮志梅，〈分會通訊 銀聯一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1 期 12（1961 年 8 月），頁 7。

113 〈分會通訊 成功新村工作隊〉，《中華婦女》，卷 11 期 9（1961 年 5 月），頁 6。

114 游鑑明，〈蔣宋美齡創辦振興復健醫學中心：小兒痲痺患者的福音使者〉，收入《宋美齡與台灣公益事業》，下冊，頁 293-338。

115 謝翔，〈分會通訊 果協新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2 期 9（1962 年 5 月），頁 9。

116 滕子清，〈分會通訊 第二軍團分會訊〉，《中華婦女》，卷 13 期 1，頁 3；周育我，〈分會通訊 力行新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3 期 1，頁 4；謝翔，〈分會通訊 果協新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3 期 1，頁 4；吳亞蘭，〈分會通訊 僑愛新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3 期 8（1963 年 4 月），頁 6；陳瑞忠，〈分會通訊 臺南縣分會訊〉，《中華婦女》，卷 13 期 9（1963 年 5 月），頁 7；鞏，〈分會通訊 貿易九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4 期 2（1963

霍亂預防針？眷屬接受的態度又怎樣？從 1962 年 7 月中旬力行新村的例子，可了解大致情形，周育我記載道：

> 本省發現副霍亂，政府衛生當局，一面控制疫區撲滅病源，一面積極展開全面防疫注射，以遏蔓延，力行新村婦女工作隊為配合政府緊急防疫決策，保障眷屬們生命安全，梁隊長特率同婦女同志數人，全村挨戶通知勸說前往衛生所接受防疫注射，一時老幼成隊，結成長龍，掀起高潮，勸說頗收宏效。[117]

（二） 眷村環境衛生的督導

眷村環境衛生的督導有綿密機制，由上到下，層次分明，分成眷村衛生輔導委員會、眷區衛生委員會、執行小組。[118] 以眷村的工作隊爲例，就如疾病防治一樣，工作隊積極又熱心地進行社區的各種清潔工作，除了平日的環境衛生之外，有的眷村還注重水溝淤泥清掃，例如：果協新村經常推動水溝的清理；1962 年，該村因排水溝多數淤塞不通，工作隊與自治會發動村民推行義務勞動，整頓環境衛生，爲疏淤水溝，他們將溶泥垃圾裝運村後窪地傾卸，謝翔指出「村民對此次

年 10 月），頁 14。

117 周育我，〈分會通訊 力行新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3 期 1，頁 4。

118 眷村衛生輔導委員會：是由婦聯會、軍醫局聯勤眷舍管理單位、農復會、衛生處等機構合作組織，負責策劃及輔導本會興建眷村家庭及環境衛生工作。眷區衛生委員會：由當地地方行政單位、衛生機構、眷村工作隊長、自治會長、隣里長等組織負責推進，督導執行鄰里衛生工作。執行小組：每村由村長以下單位組織，下設若干分組長，由每戶推選代表二人，男女各一擔任正副分組長，經常負責互助改善調查考核報告等工作。白婉玉，〈輔導眷村衛生工作紀實〉，《中華婦女》，卷 15 期 2，頁 12。

義務勞動頗爲熱烈，環境爲之改善一新」。[119]

令人感動的是，力行新村因爲清淤的經費沒有著落，而是由該村女性主動發起：

> 力行新村所有水溝因無出口可供流往村外河道，故平日汙水淤積，蚊蠅群生麕集，不但有碍衛生，其臭確亦難聞，而一遇雨天，即溝水四溢，濁河縱橫，頓成水上之村，本隊梁隊長暨幾個工作同志，為此一眾所厭惡而急待解決之問題，曾集商辦法，惟以權責及經費關係，雖多次努力，仍未獲結果，後經梁隊長發動婦女同志數十人，合力自行清除溝淤汙泥……。[120]

儘管有的眷村獲得軍方幫忙清理環境，但眷村女性的人力也沒有閒置，就同力行新村，貿協新村工作隊的傅隊長與該村自治會長，洽請二軍團派勤務部隊支援整理環境、清掃水溝，但該村姐妹們也自動參加，整理戶內、戶外，讓該村煥然一新。[121] 從前述例子來看，在婦聯會推動下，不少眷村女性主動投入社區的公衛工作，顯示女性在公衛上不落人後的一面。

119 謝翔，〈分會通訊 果協新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2 期 9，頁 9。

120 周育我，〈分會通訊 力行新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2 期 11，頁 8。

121 劉薇薇，〈分會通訊 貿協新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3 期 6（1963 年 2 月），頁 6。

圖 6、高雄市推行環境衛生圖解

資料來源：〈分會工作活動：高雄市推行環境衛生圖解〉，《中華婦女》，卷21期1（1970年9月），頁32。

颱風來襲後，民屋受損、社區環境紊亂是我們常見的現象，1960 到 1970 年代民眾受到的損失更大，特別是平房的眷村，考驗眷屬如何因應災後的清理。1961 年 9 月 12 日強烈颱風「波密拉」侵襲臺灣，在臺北地區造成大淹水，位在板橋的婦聯一村浸水數尺，路旁下水道，都被泥沙全部堵塞；該村工作隊爲增進眷屬們的精神愉快、身心健康，於 10 月 9 日與鄰里長、村長、本隊會員等數十餘人召開座談會，會中通過請板橋集訓隊到該村清除泥沙，經工作隊隊長督導，全部清理完竣，環境煥然一新。[122] 1968 年 9 月 30 日「艾琳」颱風過境，帶來連日豪雨，臺北很多地區變成水鄉澤國，當時婦聯會章總幹事代表主任委員與前海軍總司令劉廣凱（1914-1991）夫人姚淑貞到中和飛駝一村、飛駝二村和新莊臺貿二村等各眷村巡視，不但慰問遭受水患的眷戶，也討論如何處理善後，更把水患後的環境衛生問題，視爲刻不容緩的事。[123] 眷村水患的狀況，對 1977 年入住飛駝二村的么萍

122 劉筑生，〈分會通訊 婦聯一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2 期 4（1961 年 12 月），頁 4。

123 分會通訊載道：「除予以協調總部有關單位代為解決外，並支援全村噴射 DDT 作消毒之用，以確保眷村衛生及安全。」潔，〈分會通訊 聯勤分會訊〉，《中華婦女》，卷 19 期 3（1968 年 11 月），頁 9。

來說，仍是她記憶最深刻的事，她說：

> 當時每逢西北雨、颱風必定淹水，冰箱、床鋪都要墊高，腳時常泡在水中，……在此居住的人，腳部多有黴菌感染的問題。[124]

除此之外，爲了讓眷屬能有效地從事環衛工作，婦聯會在宋美齡指示下，1964 年 8 月，該會和救護幹部訓練班針對各眷村推行眷村衛生教育輔導工作，以分批分期方式實施，每期每一眷村輔導的時間是一個月，包括實施環境衛生、家庭衛生教育和實地改善等工作。輔導結束，婦聯會邀請軍醫局、[125] 農復會、省衛生處與軍眷管理處等單位前往檢查和評分，並舉行結訓典禮。皮以書指出，眷村衛生教育輔導工作進行得相當順利。[126] 同年 11 月，陸軍總部眷管處則舉辦陸軍眷村衛生講習，選定 6 個眷村試辦，試辦期間，每一眷村派 5 名女護士逐日對眷戶實施衛生講習，一共有 2,080 戶接受講習。[127] 而空軍爲輔導眷村家戶改善環境衛生，不但組織家戶環衛輔導委員會，還定期實施眷村家戶與全村清潔衛生檢查，且舉行家戶衛生教育訓練班。[128] 由上看來，由婦

---

124 鄭婉伶，〈眷村記憶：飛駝二村〉，榮民文化網・閱讀眷村・眷村歷史，https://lov.vac.gov.tw/zh-tw/village_c_1_62.htm?8（2023 年 7 月 17 日檢索）。

125 軍醫局更名多次，1963 年 2 月 1 日正式名稱是「國防部參謀本部軍醫局」。〈軍醫歷史走廊〉，國防部軍醫局，https://mab.mnd.gov.tw/page.aspx?path=2569(2023 年 11 月 8 日檢索）。

126 「眷村衛生輔導工作具有顯著成效（2）（1964 年 12 月 3 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國防部軍事新聞通訊社〉，檔號 528-01-04-12-003。

127 「陸軍眷村衛生講習（1964 年 12 月 4 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國防部軍事新聞通訊社〉，檔號 528-01-04-12-004。

128 1969 年 12 月 8 日空軍眷村正義新村首次舉行衛生教育訓練。「空軍

聯會在眷村發起的衛生教育輔導工作，逐漸影響到軍方，他們也自動自發地對眷戶舉辦衛生講習或訓練課程。

（三）眷村環境衛生的獎勵

衛生的維持是當時眷村的重要事情。爲鼓勵眷村重視衛生，婦聯會和國軍合作進行。例如：1961 到 1964 年，政工幹校婦聯會分會爲使眷戶加強夏令衛生，曾在端午節、中秋節舉辦清潔大競賽，以鄰爲單位，每鄰第一名獲獎豬肉 3 斤。[129] 1970 年聯勤總部也舉辦各眷村端午節清潔大掃除，分成北、中、南、東四個地區統一實施檢查競賽，包括個人衛生、家戶衛生、眷村環境衛生 3 個項目，由各眷村自治會協同婦聯會的婦女工作隊編成檢查組，負責評分以及選拔優良眷戶和優良眷村，給予獎勵。[130]

眷村清潔比賽更是眷村的大事。1967 年，婦聯會協助部眷管處辦理北部地區的眷村清潔比賽，由該會總幹事等人會同兩位護士小姐組成檢查小組，從 2 月 1 日到 5 日，分別到各眷村挨戶撿查，然後算出總平均分數；當時並在交通車上發給甲等戶獎品，其餘眷戶也都有摸獎機會，獎品都是非常實用的東西，而北部優良眷村還由聯勤總司令在中山堂國父

眷村舉辦衛生教育訓練（1969 年 12 月 8 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國防部軍事新聞通訊社〉，檔號 528-01-09-12-008。

129 孫耀先，〈分會通訊 政工幹校分會訊〉，《中華婦女》，卷 11 期 12，頁 6；孫耀先，〈分會通訊 政工幹校分會訊〉，《中華婦女》，卷 13 期 3，頁 6；孫耀先，〈分會通訊 政工幹部學校分會〉，《中華婦女》，卷 14 期 12（1964 年 8 月），頁 3。

130 「眷村清潔競賽 聯勤分區實施（1970 年 6 月 3 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國防部軍事新聞通訊社〉，檔號 528-01-10-06-003。

紀念月會中頒發獎品以示鼓勵。[131] 另外，陸訓部所屬眷村的55年度第二次環境衛生競賽，臺中台貿五村自治會與工作隊發動全體村民大掃除，在大家努力大掃除下，該村面目一新，經評定成績該村為中部眷村第一名，並得錦旗1面，村民高興萬分。[132]

圖7、聯勤分會眷村清潔比賽檢查

資料來源：〈分會工作專欄 聯勤分會眷村清潔比賽檢查之一〉，《中華婦女》，卷17期8（1967年4月），頁35。

獎勵之外，還有舉辦觀摩會、設置實驗村或示範區，這類活動也同樣由國軍和婦聯會各自進行。1964年9月，內湖海軍影劇五村被當做實驗村，在柳錦霞指導下，婦聯會派出職員3人、護訓班教師3人與省紅十字會護士3人，一行9人展開軍眷村里衛生工作。白婉玉很坦白地說出衛生輔導員的經驗：

> 我們這一群眷村衛生輔導工作人員中，有些實在是外行，雖然對護理及衛生有一鱗半爪的知識，但缺乏實際經驗。[133]

---

131 薇薇，〈分會通訊 聯勤分會訊〉，《中華婦女》，卷17期8（1967年4月），頁10-11。

132 〈分會通訊 台貿五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17期8，頁12。

133 白婉玉，〈輔導眷村衛生工作紀實〉，《中華婦女》，卷15期2，頁12。

這說明了不是每位輔導員都擅長衛生工作，但他們努力學習，求取經驗的獲得。白婉玉提到，他們原預計在影劇五村工作 1 個月，吸收了內湖眷村的工作經驗後，再分成 3 組，前往臺北市以及基隆、桃園等縣的 14 個眷村檐任衛生輔導工作，但事與願違。白婉玉認爲，個人的衛生甚至家庭衛生不能離開環境衛生，環境衛生包括給水、下水道、廁所、菜場、照明及燃料等，但這些條件在她的筆下卻是：

> 內湖影劇五村沒有菜場，雖有 8 個公廁，顯然不夠用，垃圾箱大都破壞了，居民習慣是不將垃圾倒在箱內，2 個工人管 8 個公廁，一個清潔夫管全村垃圾，也許人力不夠更因居民們的習慣不好，廁所內外汙穢，和到處散漫的垃圾，是不堪入目的，下水道阻塞不通，是蚊蟲孳生的溫床，其中最是阻碍衛生改良的死結，便是水的供應困難，影劇五村每日只有兩次給水，每次一刻鐘，每家獲得水量顯然有限，煮飯洗衣的水都不夠用，那有多餘的水去從事清潔衛生，9 月 19 日，該村供水的水管破壞了，水的來源驟然斷絕，又值中秋節前一日，正是需用水的時候，居民的憤懣眞是到了極點，駭得我們誰都不敢去訪問去糾正衛生了！[134]

白婉玉的寫實報導說明衛生環境的整頓必須要配合硬體設備和水資源是否完備。

就如前述，自來水是迫在眉睫的事，於是婦聯會把自來水管配置視爲首要，但遇到缺水問題，一切都難以推動，也難怪眷民憤怒，婦聯會工作人員束手無策。除此之外，白婉

134 白婉玉，〈輔導眷村衛生工作紀實〉，《中華婦女》，卷 15 期 2，頁 13。

玉還發現居屋空間過於逼窄、經濟窘困等內在情形，阻礙衛生改良運動，她甚至預言：「輔導人員離開之後，僅憑鄰的正副組長及二、三個衛生學員，要賦予他們一個長遠推動衛生改善的責任，似乎不太樂觀！」[135]

儘管如此，婦聯會仍在眷村建立實驗村，推動眷村環境衛生。在婦聯會指示下，1964 年 11 月 3 日起，該會派孫佩貞等 6 位小姐駐留貿易七村，實施衛生指導；根據梁惠民報導，她們挨戶訪問與檢查，爲期一個月，對該村眷戶家庭衛生大有改善；此外，陸軍第一軍團派兵工協助整理環境，讓該村的環境衛生打下良好基礎。婦聯會還在貿易七村實施衛生訓練，皮以書、桃園縣長、地方婦女領袖都參與典禮，典禮後，皮以書巡視該村環境衛生且抽查各眷戶家庭衛生。[136]

1970 年 10 月 28 日在三軍軍官俱樂部舉辦國軍眷村衛生示範觀摩大會，由國防部總政治作戰部主任羅友倫（1912-1994）親臨主持。羅友倫先頒獎給國軍模範眷村，然後由各軍種總部軍眷業務管理處主管與自治會長、婦女工作隊至各個模範眷村巡視。示範項目有飲水、公廁、水溝、道路、曬衣架、垃圾箱、公共設施的整理，家戶衛生方面則有個人生活習慣、室外整潔美化、簡易急救的處理。參加觀摩會的人員，包括國軍各眷村代表一共兩百多人。[137]

此外，爲選拔模範眷村，樹立良好風氣，1977 年 8 月情

135 白婉玉，〈輔導眷村衛生工作紀實〉，《中華婦女》，卷 15 期 2，頁 13。

136 梁惠民，〈分會通訊 貿易七村工作隊訊〉，《中華婦女》，卷 15 期 5（1965 年 1 月），頁 9。

137 〈國軍眷村衛生今舉行觀摩會（1970 年 10 月 28 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國防部軍事新聞通訊社〉，檔號 528-01-10-10-028。

報局分會巡視各眷村環境清潔衛生，經過評選，忠孝新村爲模範眷村、雨聲新村爲績優眷村，另有清潔績優眷戶 40 戶，又選拔模範村長、模範婦工隊長及模範眷村幹事與管理員等共 10 人，不僅隆重表揚，還發給獎狀獎金，以收示範作用。[138]

上述環境衛生宣導或執行工作是由婦聯會總會和分會發起，但實際的推動人是宋美齡，因此，宋美齡非常重視實施狀況，也曾視察眷村。軍聞社報導，1964 年 11 月宋美齡在皮以書、許世鉅、周美玉（1910-2001）等人陪同下，特別視察松山婦聯五村等五個眷村，她告訴眷屬們：「家庭能注重衛生，這會使全家人都健康，有健康的家庭，才會有愉快的幸福。」[139] 隨行記者沈嫄璋也報導，宋美齡每蒞臨一個村，都很仔細巡視軍眷們的家庭，凡是廳堂、臥室、廚房，連廁所衛生設備情形，她都沒有忽略，視察中，宋美齡對環境及家庭衛生的工作頗爲嘉許，但她認爲應加強下水道衛生。[140]

整個來說，1950 到 1970 年代，婦聯總會與分會在宋美齡督勵下，在全省各眷村推動醫療救助、疾病防治以及環境與家庭的公衛活動；執行與支援者包括婦聯會工作人員與護理人員，還有縣市行政長官、軍事單位、農復會、衛生單位等，後者有經費提供也有人力協助，但多數是派遣人員做醫療與衛生清潔工作。

---

138 佇微，〈分會通訊 情報局分會〉，《中華婦女》，卷 28 期 3-4（1977 年 12 月），頁 8。

139 「蔣夫人昨巡視眷村環境衛生（1）（1964 年 11 月 19 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國防部軍事新聞通訊社〉，檔號 528-01-04-11-019。

140 沈嫄璋，〈沐浴在春風裏 總統夫人巡視眷村衛生〉，《中華婦女》，卷 15 期 4，頁 2-3。

結論

綜括前述，1950 到 1970 年代，婦聯會之所以從事公衛活動，主要是響應蔣介石、宋美齡對環境衛生的關懷與相關政策的推動。在宋美齡指導下，婦聯會除經由該會發行的刊物《中華婦女》進行宣導與建構公衛知識之外，由於環境衛生與疾病息息相關，她們還全體總動員深入社區與眷區，一方面從事醫療輔導、疾病治療與疫苗注射等，另一方面則進行衛生視察、衛生督導與衛生獎勵。

戰後臺灣，因爲大量的大陸民眾移入定居，人口激增，特別是臺北市的環境設施無法乘載快速成長的人口，造成下水道淤塞、垃圾堆積、疫病死灰復燃等，導致市況大不如昔。爲呼應臺北市的環境衛生整頓工作，1954 到 1959 年間，婦聯會發起「改善環境衛生運動」，主要著眼於臺北市，該會結合公衛與護理專家以及各級衛生機構、醫師護理公會、學校女學生，一起共襄盛舉，除進入校園與公共場所演講外，更分成不同隊伍走入大街小巷說明公衛的重要、指導環境衛生的改善。這期間婦聯會會員與委員們不止於口頭宣傳，更親歷其境挖掘缺失，且向有關單位提供改善建言。婦聯會對臺北市環境衛生的貢獻有目共睹，因此博得各界讚賞。

1960 到 1970 年代，婦聯總會與分會則在全島與離島眷村實施公衛活動，包括醫療衛生的醫治與預防、眷村環境與家庭衛生的整頓等，婦聯會不但在眷村進行「環境衛生工程改善」計畫，提供給水、排水、公廁和垃圾桶等設備，還商請軍人協助清潔衛生、醫護人員幫忙看診與疫苗施打，更動員眷村婦女與兒童共同整理與維護眷村衛生。

整個來說，在戰後臺灣初期，婦聯會的「她們」扮演了公衛的先鋒，雖然參與婦聯會公衛工作者不完全是女性（有不少男性公衛專家在《中華婦女》或婦聯會發起的改善環境衛生運動中宣傳各種公衛知識），但無可否認的是，跟隨婦聯會展開醫療預防與環境衛生的各個群體大多數是女性，包括護理人員、女學生、社區與眷村女性。在公衛資源不足下，1950 到 1970 年代的這群女性胼手胝足，與公衛零距離，然而，誠如前述衛生專家的觀察，受著各種條件的限制，環境衛生的工作離理想仍遠，而環衛設備的捉襟見肘，更讓這時期的公衛無法完全達標。

徵引書目

一、檔案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國防部軍事新聞通訊社〉,檔號 528-01-04-10-002、528-01-04-11-019、528-01-04-12-003、528-01-04-12-004、528-01-06-05-011、528-01-09-12-008、528-01-10-06-003、528-01-10-10-028。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藏,〈臺灣省政府委員會議〉,典藏號 00501041517、00501087402、00501099308。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藏,〈臺灣省級機關〉,典藏號 0040690026973021。

國史館藏,〈行政院衛生署〉,數位典藏號 028-050000-0078、028-050000-0159。

國史館藏,〈陳誠副總統文物〉,數位典藏號 008-010801-00003-008。

二、報刊

《三六九小報》(臺南),1933。

《中央日報》(臺北),1952、1954、1955、1958。

《中華婦女》(臺北),1952、1955-1965、1967-1971、1977。

《北一女青年二十一周年校慶特刊》(臺北),1966。

《台北市醫師公會會刊》(臺北),2021。

《台灣新生報》(臺北),1952、1955。

《婦友》(臺北),1957。

三、史料:資料彙編、言論集、回憶錄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編,《中國國民黨中央改造委員會會議決議案彙編》。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處,1952。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編,《我們的工作》。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1976。

朱劍華,《實行三民主義的婦女工作》。臺北:中興山莊印,1968。

臺灣省臨時省議會秘書處編,《臺灣省臨時省議會第三屆第四次大會專輯》。臺中:臺灣省臨時省議會秘書處,1959。

錢用和,《半世紀的追隨》。臺北:作者自印,1976。

四、專著

行政院衛生署編,《臺灣地區公共衛生發展史》,冊 1。臺北:行政院衛生署,1995。

李又寧主編,《宋美齡與台灣公益事業》,上冊。紐約:天外出版社,2023。

洪宜嫃,《中國國民黨婦女工作之研究(1924-1949)》。臺北:國史館,2010。

陳淑芬,《戰後之疫:台灣的公共衛生問題與建制(1945-1954)》。新北:稻鄉出版社,2000。

錢劍秋,《三十年來中國婦女運動》。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1976。

五、論文

宋美齡,〈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籌備會致詞〉,收入陳鵬仁主編、樓文淵編輯,《蔣夫人宋美齡女士言論選集》。臺北:近代中國出版社,1998,頁 245-246。

宋美齡,〈新生活運動〉,收入陳鵬仁主編、樓文淵編輯,《蔣夫

人宋美齡女士言論選集》。臺北：近代中國出版社，1998，頁 22-26。

李佳卉，〈公衛政策：當疫情蔓延時 日治時期清潔措施〉，《臺灣學通訊》，期 120，2021 年 1 月，頁 20-22。

林秋敏，〈宋美齡女士與婦女聯合會——從慰勞工作談起〉，收入秦孝儀主編，《蔣夫人宋美齡女士與近代中國學術討論集》。臺北：財團法人中正文教基金會，2000，頁 421-440。

林桶法，〈戰後初期到 1950 年代 臺灣人口移出與移入〉，《臺灣學通訊》，期 103，2018 年 1 月，頁 4-7。

張淑卿，〈農復會與 1950 年代臺灣的鄉村衛生〉，收入余新忠主編，《清代以來的疾病、醫療與衛生：以社會文化爲視角的探索》。北京：三聯書店，2009，頁 371-396。

陳君愷，〈光復之疫：臺灣光復初期衛生與文化問題的鉅視性觀察〉，《思與言》，卷 31 期 1，1993 年 3 月，頁 111-138。

陳進傳，〈宜蘭眷村建築景觀的形成與變遷〉，收入李素月主編，《再現別有天：宜蘭生態與環境變遷 「宜蘭研究」第十屆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宜蘭：宜蘭縣史館，2015，頁 225-273。

游鑑明，〈臺灣地區的婦運〉，收入陳三井主編，《近代中國婦女運動史》。臺北：近代中國出版社，2004，頁 403-553。

楊翠華，〈美援對台灣的衛生計畫與醫療體制之形塑〉，《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期 62，2008 年 12 月，頁 91-139。

劉士永，〈延續或斷裂？ 1940-50 年代臺灣的公共衛生〉，收入范燕秋主編，《多元鑲嵌與創造轉化：臺灣公共衛生百年史》。臺北：遠流，2012，頁 353-388。

六、網路資料

〈軍醫歷史走廊〉，國防部軍醫局，https://mab.mnd.gov.tw/page.aspx?path=2569（2023 年 11 月 8 日檢索）。

〈想我眷村的親人～我們眷村的故事（2019 年 10 月 25 日）〉，中時新聞網，https://www.chinatimes.com/realtimenews/20191025002918-260404?chdtv（2022 年 8 月 28 日檢索）。

鄭婉伶，〈眷村記憶：飛駝二村〉，榮民文化網．閱讀眷村．眷村歷史，https://lov.vac.gov.tw/zh-tw/village_c_1_62.htm?8（2023 年 7 月 17 日檢索）。

The National Women's League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s Dedication to and Advancement of Community Public Health in Taiwan (1950s–1970s)

Yu Chien-ming*

Abstract

In the post-war period when a seemingly innumerable number of tasks were waiting to be carried out in Taiwan due to the ravages of infectious diseases, the Nationalist Government made public health and the prevention of such diseases an important policy for the revival of the country, and a series of preventive and curative measures were implemented from the central to local levels of government. From the 1950s to the 1970s, under the guidance of Soong Mei-ling 宋美齡 (1898–2003), the National Women's League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 in addition to constructing and disseminating public health knowledge through their self-published periodical *Zhonghua funü* 中華婦女 (*Chinese Women*), mobilized members to enter communities and military dependents' villages to engage in health and medical counseling, disease treatment and performing vaccinations, as well as health inspections and conferring related awards. The contribution of the National Women's League to environmental health spoke for itself, thereby winning praise from all walks of life. However, due to the limitations of certain conditions as well as a lack of funding for and shortages of environmental health

* Part-time Research Fellow,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

equipment and facilities, public health during this period was ultimately unable to meet expectations.

Keywords: *Zhonghua funü*, *Chinese Women*, public health, Soong Mei-ling, National Women's League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military dependents' villages